**当我想起那件事时，我就感动**

　　在我记忆的“黄河”中，发生过许多的事情，就像天上的星星，数也数不清，随的我的长大，令我喜怒哀乐的事渐渐忘了许多，唯独那件事时常在我的脑海里浮现

　　那天是星期五，不知道是谁招惹了老天爷，窗外的天空忽然阴暗下来，下起了蒙蒙细雨，但谁料到，一到放学，蒙蒙细雨渐渐变成倾盆大雨，我的心也像天空一样，阴暗许多，“怎么办?怎么办?我没带伞，也没跟家里人说来接我。”我望了望天，雨一时停不了了，爸爸还在上班，爷爷奶奶身体又不好，我也没带钱，我的心糟透了。

　　我看到其他同学都陆陆续续地迎接父母的送伞，唯独只有我孤零零地站在门口，等待老天爷安静。正在这时：一个熟悉的声音传入我的耳朵“熔熔，”我一回头看，竟然是爷爷，心想：爷爷这么大把年纪了，还冒着大风大雨来接我。我差点就哭了。爷爷打开那把墨蓝色的大伞，我挽住爷爷胳膊。于是我们便走进这片雨中世界中。抬起头，我惊讶的发现头顶的天空不知何时已变成一片墨蓝色，蓝得那样深，蓝得那样扣人心弦。望望爷爷，爷爷头顶原应是墨蓝色的天空，已经破了，一半是墨蓝色，一半却是黑蒙蒙的。

　　我对爷爷说：“爷爷，伞歪了。”

　　爷爷抬头望了望，说，没歪呀。

　　我困惑了：“怎么搞的，明明是歪向我这边了呀!”

　　爷爷笑而不语，对我说：“爷爷只能为你做这些了，学习的事要靠你自己努力完成啊!”顿时，俩个豆大的眼泪从我的眼睑流过。

　　那是把倾斜的伞，是把充满温情的伞，我会永远珍惜它，爱护它。

 **我得到了表扬**

 在我的人生道路上，有教训，有关心，有理解……这些都像一个个脚印印在我的人生道路上。其中印象最深刻的是在公交车上的表扬。

 那是一个星期天的下午，我向车站走去。这是刚好是乘车高峰，公交车上不会没座位了吧！终于，车来了，我凭借着小巧玲珑的身体赶紧往车上钻。“咦，还有一个空位啊！”我像是发现了猎物一样，三步并作两步往空位奔去，终于坐上啦，我长舒一口气，开始欣赏起来窗外的美景。

 车子开出几站后，人越来越多。这是，上来了一位抱着婴儿的阿姨，走路摇摇晃晃，售票员重复着“请给这位小姐让个座。”可还是没有人让座。这是，我的内心开始做斗争：到底让不让座呢？车上那么多人，为什么非要我让呢？可是……但是，看着阿姨费力的样子我最终还是站了起来。

 “阿姨，你坐吧。”阿姨看着我说：“谢谢你啊，小朋友。”售货员也笑着说：“真是一个好孩子啊！”我听着她的表扬，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售货员的这句话一直回荡在我的耳边，让我终生难忘。

 **我得到了表扬**

在成长的道路上总会受到表扬或批评，表扬就像一面战鼓时刻鼓舞着我们，给予我们自兴，让我们勇往直前，我也受到过很多的表扬，在被表扬时心情是那么的愉悦，那么的开心，就像吃了一块蜜糖一样，心中是那甜蜜。

我是一个大懒虫，那是一天早上，妈妈又开始叫我起床了，“笑笑，快起床都几点啦，会不起来，太阳都晒屁股啦”我那不争气的眼睛，朦朦胧胧的眯着一看，今天哪有什么太阳啊！随后就开始打架了，我放弃了早起，开始迷迷糊糊的睡了，妈妈见我又在睡，直接硬把我拉到了厨房，说；“你自理能力太差一定要锻炼锻炼，今天你帮我打两个鸡蛋就可以继续睡觉了。”我听到有活干慢慢的缓过神来，开始努力回想妈妈以前是怎样打鸡蛋的，随后拿起鸡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敲碎放入电饭煲里，第一个鸡蛋就这样成功了，非常完美。我开始大意了，觉得打鸡蛋是那样的简单，我开始敲碎第二个，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鸡蛋黄洒了一地。妈妈说：“事事开头难，下次就会打鸡蛋了，这也是我预料之内，但是打进了一个鸡蛋已经不错了，下次一定要多干事。”这时我心中抱怨道：“自己会做为什么非叫我做呀！”

受到表扬是那么的甜蜜我以后一定会多做好事。

  **我真了不起**

星期六，爸爸妈妈不在家。我在家里可称霸王了呢。我玩电脑、看电视、吃零食……不亦乐乎。可问题也是接踵而来：我一分钱都没有怎么样吃饭？我怎么去英语学校呢？ 突然，灵光一闪。我自己做饭！

说起做饭，我喜欢炒菜。每天看着爸爸妈妈用着大木铲在锅中龙飞凤舞。心里别提多痒痒了！这次就由我这个新手“大厨”来小试牛刀啦~

首先，我从冰箱里搜出葱、鸡蛋、辣椒、四季豆、番茄。心里暗暗的想：哼哼。难不倒我！

我把鸡蛋打碎。“啪”哈哈。好不熟练。两个蛋在我手中服服帖帖的。然后就是打蛋了，我边打边哼歌，筷子随着我的歌声飞快的在碗中跳舞，“嗒嗒嗒”声音也是跟着节拍。蛋打完了，我把葱切成小小的，放到蛋液上。撒些盐，一道菜基本上就做好啦。

接着就是剥四季豆了，那可是个异常艰巨的任务，以往看着妈妈弄就是很烦的。我学着大人的样子，假装熟练地洗一下四季豆，从两边的头，一边往下拉。另一边也往下拉。虽然不知道为什么要拉下来，可，可，妈妈是这么做的呀！这个任务无聊又漫长。我这个没有耐心的人是三分钟热度，一会儿，我就不想剥了。一头栽倒沙发上。不行，这样不就是放弃了吗，还有蛋没有炒呢。嗯！我一咬牙。从沙发上弹起。化无聊为乐趣，继续奋斗，啦啦啦，我还玩出了好多花样呢！好久，我终于剥好了。

番茄嘛，就简单喽。我做的是糖拌番茄，我把番茄切好，撒下糖就搞定了~

接下来就是，清炒四季豆了。我先锅里放少许油，先把辣椒丝煸一下。“噼里啪啦”接着放入四季豆继续煸炒，加点盐，最后起锅的时候加点鸡精就可以老。我个新手“大厨”就是怕油溅到我的身上，我离得锅远远的，拿着铲子的最高端。炒呀炒。放点盐。这玩意儿终于被我炒好了。

炒蛋那也是简单中的简单了，没一会儿，就搞定了！

我打开早已完成的白米饭，泡了一碗紫菜汤，一个人三菜一汤，多奢侈啊~想到这，我得意的笑了！ 我真了不起~

 **我真了不起**

每当看见大哥大姐姐穿着旱冰鞋，如闪电般地溜过每一个角落时，我心里好羡慕，要求妈妈给我买一双溜冰鞋，说破了嘴皮，妈妈才答应。

今天可是我第一次溜冰啊！我拉着妈妈兴高采烈地来到文化广场上。广场上溜冰的“运动员”可真多，瞧，在我眼前的大哥哥玩着各种花样，远处的大姐姐毫不示弱，如闪电一般滑过……我拿起鞋子，七手八脚地穿上了旱冰鞋。光穿上旱冰鞋还不够，妈妈又给我戴上了护膝，全副武装。哈哈！我真像一位神气的大将军！

我慢慢地站了起来，穿着溜冰鞋根本就无法走路。哎，想学溜冰也没有那么容易啊！我紧紧地拉着妈妈的手一摇一摆地迈开步子。哎呀！好滑！害得我摔了一跤。幸好有护套保护着，一点也不疼。我拍拍胸脯，长长吁了一口气，仔细观察身边“运动员”的动作，噢！原来身子要往前倾。妈妈在一旁鼓励我：“琪琪，胆子大点，有妈妈在，别怕！”我也暗暗地给自己下决心。在妈妈地帮助下，我右脚往右上方滑，左脚慢慢往前滑，等两只脚平行之后，重复做同样的动作，这样就终于一步一滑地向前进了。

“妈妈，快看，这位大姐姐滑得多好，都不用妈妈扶的！”恩？是在说我吗？啊！我会溜冰了，旱冰鞋！我要飞起来了！只听“扑通”一声，哎呦，好痛！我揉揉我的小屁屁，看来我不能得意忘形！只见站在不远处的妈妈哈哈大笑。我向妈妈招招手：“我能行！”

    **榜 样**

  今天，妈妈带我到医院去看牙齿。到了医院，医生要先替一个小男孩治好牙再给我拔牙。这个小男孩看上去要比我小，大约五六岁的样子，他脾气倔得很，怎么也不肯坐到座位上去让医生看牙齿，闹得医生都没有办法了。我靠近看了看，发现这个小弟弟的牙齿毛病和我的差不多，但他就是不敢让医生拔掉他的坏牙。医生只好决定让我先拔牙。

  其实我的心里也同样害怕，要知道我从小最怕打针了。但是，为了在小弟弟面前做出姐姐的榜样，我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大大方方地坐到椅子上，还冲小男孩笑了笑。我想，他一定也看到我那两颗难看的牙齿了吧。当医生把我固定在椅子上时，我感觉心跳得特别快。我赶紧闭上眼睛，因为妈妈告诉我如果害怕就不要看，这样可以减轻心里的恐惧感。我闭着眼，装出悠闲自在的模样，没有出一点声音。我紧张地想：唉，疼就疼吧，也管不了啦。医生拔第一颗牙的时候，真的非常痛，但是为了在小弟弟面前塑造勇敢姐姐的形象，鼓励他不怕拔牙，我强忍着疼痛，没发出一丁点声音，也没有流露出一丝难受的神情。终于，我的两颗坏牙都拔掉了，医生和小弟弟的妈妈都不停地表扬我，鼓励小弟弟向我学习，和我一样勇敢。

  我从椅子上下来，假装很轻松的样子，对小弟弟说：“不要担心，一点都不痛，不过像是蚂蚁咬了一下。”实际上，这时候我的眼里还强忍着泪花呢。小男孩终于相信了我们，坐上了椅子。我和妈妈没有急着离开，而是在一边给他打气，给他安慰。我猜想他的心里一定还是很害怕，赶紧对他说：“你是男子汉，你刚才不是看见了吗？我拔牙时都没有掉一滴眼泪，你拔牙也一定不会疼的。”小男孩在大家善意的谎言中安静下来，医生迅速给他拔了牙。刚一拔完，他就坐在椅子上放声大哭。

  临走时，我回过头来，给小男孩一个真诚的微笑，算是对自己说谎的一种歉意。后来，我和妈妈在人行道边等车的时候，我还是觉得嘴里很疼，忍不住哭了起来。

  虽然忍住疼痛很难，但是我帮助了小弟弟，让医生及时治疗他的牙齿，想到这里我又觉得很开心。我想：有时候，我们帮助别人的事很小，但是意义却很大。

**温暖作文800字\_四篇**

**第一篇：**

今天，我去商店买了一包盐，突然间，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去年夏天发生的事情，让我至今仍记忆犹新。
　　那是一个烈日炎炎的午后。我去商店买盐，正要回家时，却下起了大雨。我撒腿就跑，突然扑通一声，我重重的摔了一跤。腿上出了点血，我顾不上痛，咬着牙站了起来，继续向家跑去。这时我已淋成落汤鸡了。
　　雨不停地下，我不停地跑，跑着跑着，一不小心我又滑了一跤，盐从我手中甩了出去，我却全然不知。这时隐隐约约一个黑影子在我眼前闪过，我定睛一看，原来是一位带着雨伞的阿姨，来到了我的面前。她弯着腰把我扶了起来，关切地问：“小朋友，你没事吧？阿姨送你回家吧！”我默不作声，想想以前听过有关骗子的传闻，有被骗子骗去金钱的，有小孩子被骗去卖掉的，有的甚至被骗去卖器官的…… 一串串的问题在我脑海里闪过，我还来不及细想，她接着又说：“小朋友，你没事吧？”我连忙摆摆手说：“没事，没事。”心中又想起了妈妈曾经说过：“如果你已经知道别人是坏人，就要表现得很乖巧，然后想办法逃掉。”正想着，她微笑着对我说：“小朋友，让我送你回家，好吗？”她边说边把盐捡给我，我接过盐，低着头，连句道谢的话都没有，拔腿就往回家的路上一瘸一拐地跑去……身后传来阿姨的叫喊声：“小朋友，小心点，当心别摔跤！”我边跑边想：“哈哈，想骗我，没门！”“啊！”我尖叫一声，又摔了一跤。那位阿姨紧跟了上来。我心想：“妈呀，这回完蛋了！”没想到那位阿姨不声不响地扶起我，和蔼可亲的看着我，小心翼翼地陪着我，一直把我送到家门口。
　　看着阿姨渐渐消失的背影，想着自己荒谬的想法，我顿时恍然大悟，一股暖流油然而生，心中不由自主的感叹：“人间处处有温暖呀！”

**温暖第二篇：**

一句体贴的话让人温暖好久；一个关心的动作让人温暖好久；一次有意义的活动让人温暖了更久。温暖的那一刻让一个小男孩活泼起来！
　　那是个腊月的下午，我参加了“和孤儿手拉手”活动。看到那一张张怯生生的脸孔，一阵阵的酸痛涌上心头！孤儿太可怜了，在失去父母的环境中生活，不管过得怎样的幸福，总会感觉缺少什么！活动开始了，孤儿们在大家的陪同下，开心地在操场上，跑呀跳呀。显然，孤儿们感到能与我们在一起玩耍是非常温暖的。就在这时，我突然发现了一个长得十分丑陋的残疾小男孩孤独的坐在草地上发呆，可怜极了！我立刻离开欢乐的人群，来到小男孩的身边，用我那双温暖的小手，抚摸着那小小的头，轻轻地说：“小弟弟，咱们一起加入团队玩，好吗？”他愣愣地看了我一眼，又低下了头。我从他那忧伤的眼神中读出了――自卑！他感到自己很丑，没人会喜欢他。为了让他夺回快乐，再次伸出了我那幼小的手，牵起他那脏脏的小手，告诉他，只要他愿意，我就是他最好的朋友。我一次又一次地牵起他的手，终于，他被我感动了，站了起来，在我的陪同下来到了人群中做游戏，并对我甜甜的笑了笑，虽然这笑不是最美的，但是最灿烂的！那笑容告诉我：“你给了我温暖，我还你最灿烂的笑容，没有你，就没有现在快乐的我。”
　　充满爱心的友谊陪我们渡过了一个美好的下午。分别的时候，我从袋子里拿出我最喜欢的笔送给了这个小男孩，对他说：“这支笔你一定要把它当成一块宝，当你学会写事，你就用这笔写下最漂亮的字，记下最美好的回忆。”这时，小男孩那灿烂的笑容，再次像花儿一样绽开了，我心里暖暖的，我更感受到了那一刻，他的心也是最温暖的！
　　这温暖的一刻就像冬天里的一束阳光，照亮了我们幼小的心灵！我多么希望世界上都飘着温暖的气息，我喜欢这温暖的感觉！

**温暖第三篇：**

温暖是黑夜中的一盏指路明灯，让迷失方向的人走向光明；温暖是雪地里的一个火堆，让寒冷的人们感到扑面的热气；温暖是沙漠中稀有的一滴水，让口干舌燥的人感到甘甜。
　 寒冬来临，漫天的雪花飞舞着，给大地铺上一层厚厚的棉被。我漫步在大街上，感觉格外的冷，不时地用手捂住嘴，好暖和一些。
　 无意间，我发现对面的一堵光滑的墙上贴了几张宣传单之类的纸，一位看上去四五十岁的老清洁工用沾过水的刷子在纸上刷了刷，然后再用手细心的撕。
　 虽然是在对面，但还是可以清楚地看到，她的手被冻得通红，那红色，好似火一般。
　 当她认真的清除了好几张广告纸之后，又继续走到另一张跟前。但是，我看到，她右手举起来，却停在了空中，似乎定格了。又见她往墙面靠近了些，接着她微微摇了摇头，便离开了。
　 怎么回事？她为什么不清楚她？她是在偷懒吗？一连串的疑问在我脑中浮起。
　 我刚想去看个究竟，却又见一个瘦小的女清洁工走近那张纸。我原以为她会把那张纸清除，却没想到她的举动竟和那个老清洁工一模一样：举起右手，定格在空中，微微摇摇头，转身离开了。
　 见次，我更加疑惑了，便下定决心去看看。
　 过了马路，来到那堵墙前面。映入眼帘的是一张‘寻人启事’。上面写着：赵杰，16岁，男……
　 疑窦冰释，我在这瞬间明白了一切。此时，一股暖流涌上心头，雪花仍如鹅毛般飞舞着，乐我不再觉得冷了，而是感觉格外的温暖。
　 冬天是寒冷的。但他也会让人感到温暖，正如那两位清洁工一般，这世间的那种浓浓的暖意，是源自于那火一般炙热的心。正是这种‘神圣’的火，点燃了我心中的那一瓣瓣心香。我想，它的温暖足够萦绕我的一生。

**温暖第四篇：**

人生的是由无数个美好的瞬间组成,瞬间是短暂的,也是永恒的;瞬间里闪烁着美丽,精彩,幸福,也包孕着悔恨,无奈和痛苦.也许,上帝给我的比别人多了那么一点点,注定我是个积极乐观的人,使我的脑中镌刻了无数幸福的瞬间……
　　回首，我走过的十四个步伐，似乎不都是浑然有力的，而是有虚有实。的确，有许多东西我已淡忘，也许，是因为那些东西没有真正感动过我而已，是它们从未占据我心灵的一席之地吧？对我来说，那只不过是一些乏味的点缀。而我的生命之书中有一种情感，永远也不会被时光所稀释，它好像石墨一般稳若泰山，它是我生命之歌的主旋律——友谊。
　　曾几何时，当我还是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时，婴儿房中，我的床边，也同样躺着一个他；曾几何时，当我还是一个咿呀学语的幼儿时，幼儿园里，和我疯玩的，总是一个合适的玩伴：曾几何时，当我踏入学校之门，学习文化知识时，形影不离的，一直是那个同窗。而漾起我心湖圈圈涟漪的往往就是这平凡而有不平凡的友谊。
　　“友谊是瞬间开放的花儿，而时间使它结果。”友谊必须倾听，友谊必须诉说，友谊必须交谈的时候双目凝视，倾听的十分贯注。友谊有时候是那样的脆弱，甚至一句不经意的言辞也会倾倒整个大厦。这个世界日新月异，在这什么都是越前卫越好的年代里，唯有友谊，保持着它古老的准则：朋友就像文物，越老越珍贵。
　　人生是有惰性的，注定要有一些记忆变成一幅退色的油彩。但是，我的心不懒惰，因为友谊是我坚持的信仰，我的镜头将对准无数个温馨的瞬间上，绘成一幅永不退色的“友谊瞬间”。
　　好是永存的，而揣测的美丽网网是一种幻想。总有人走过了一段年轻的岁月时，才会恍然大悟，原来追求的那种美，只是一个浪漫的虚幻。亲情，友情，爱情，总有一种情感，曾深深打动过你的心灵。去吧，透过记忆模糊的界限来重温那些温柔的瞬间，珍藏它，让那些稍纵即逝变成永恒。

**我的烦恼**

我原本是一个快乐的人,生活中的烦恼是很少的.可随着年龄的增长,现在我却有了许多烦恼.
 学习上的粗心就是最大的烦恼之一.老师常夸我聪明,可成绩却像系线的气球,总不能上升,原来都是粗心惹的祸.他在我试卷上走一趟,鲜红的“×”也就跟着来了；他在我作文上一溜达,错别字背回一箩筐；平时考试题目都没看清就做,结果一塌糊涂,考试成绩离我的目标相差甚远.唉,烦!
 冬天来了,早晨刚醒来,正想起床,一阵寒风袭来,我便又钻进了被窝,学习的意志马上被击垮；许多事情前一天都已决定,但第二天一早醒来,早抛到九霄云外.缺乏意志力,一点困难就让我望而却步.唉,烦!
 人的价值在于有智慧的大脑,这是一笔无与伦比的财富.其实人的大脑相差不大,最重要的是能否很好的开发自己的大脑,创造出美好的东西为人所用.有些人将大脑开矿似的开发了出来,像牛顿、爱迪生等,就为这个世界发明创造了很多东西.而我就缺乏这种能力,也就失去了一笔巨大财富!唉,烦!
 几个同学在一起,往往会畅谈未来,谈天说地好不快乐.可若谈到初三、高中、大学的漫长道路,我心便凉了半截,不觉摇头：读书真苦﹗我不知道我能不能最终挺过去,烦恼油然而生.
 此外,我还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看到别人一家团聚,其乐融融,想到自己的家人各奔东西,远隔千里,不禁心如刀绞,悲伤不已；成绩考差了,不由心生感慨：到底还是技不如人呀；见落叶之景,草木凋零,心里便暗暗生愁,感叹时光流逝的脚步……
 近来我了解了音乐巨人贝多芬紧扼住命运的咽喉,创作出了绝美的音乐；当代科学巨匠霍金不仅是智慧的英雄,更是一位人生斗士的时候,我的心灵为之震颤.他们直面苦难时的坚定、乐观和勇气让我这个整天烦恼的无名小卒无地自容.是呀,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若时常被烦恼所困,庸人自扰,人生的路途注定如负重登山,举步维艰了.每想到这些,心中所有的烦恼便云散烟消.
 我坚信,烦恼一定能磨练我的意志,锻造我的骨骼,之后我就过河拆桥,从而成为一个快乐的天使,奔跑于天地之间.

我家的故事

"爸爸是船，妈妈是帆，载着小小的我，驶向成功的彼岸。"每当我听见这首小诗时，都会情不自禁地想起我们一家三口。

我的爸爸四十多岁的年纪，中等个，身材匀称，经常穿着一件有些褪了色的黑衣服，一张四方脸，鼻梁高挺，一双浓眉大眼，有时很忧郁。爸爸十分内向很少说话，但非常喜欢我。

爸爸十分勤劳，每天早出晚归。听妈妈说，爸爸为了我们能生活好一点，干两份工作，每天爸爸在早六点前就走了，在一家私人工厂打零工——压模板，每次都要检查板子是否翘起，有翘起的板子，爸爸总是用左手按住模板，右手用订书器用力按下去，把板子定平，然后和他的工友用力抬起模板，送进锅炉里，经过四十分钟左右，板子就被烤好了，还要用力拽出来，这是锅炉温度是七八十度，爸爸还要经受高温的煎熬。每天烤完所有模板之后，才拖着疲惫的身子，骑着破旧的自行车很晚才回家。

我的妈妈四十岁的年龄，身材微胖，冬天常穿着一件蓝色的羽绒服，梳着马尾辫，浓眉大眼，鼻直口方，嘴唇稍厚，有人说妈妈是善面、憨厚的人。妈妈在我身上花费了很多心血，英语、数学、语文，妈妈样样都能辅导我，一次，我的英语打了87分，妈妈跟我辅导了很长一段时间，我的英语成绩终于变成了90分。

我是个性格直爽的小男孩。今年十岁了，身材瘦小经常穿着一身校服，浓眉大眼，趴鼻梁，大嘴巴，一对元宝耳朵被大山隔开，走起路来蹦蹦跳跳的。我是个爱笑的男孩，笑口常开，经常会被某事笑得前仰后合。有一次我看漫画《阿衰》，看到有趣的地方就哈哈大笑起来，我笑阿衰，却把爸爸妈妈给逗笑了。还有一次，在英语班同学们唱校歌时，大家你一句我一句，不知谁把校歌给改了，全班同学爆笑之余我还在笑，引起全班同学大笑不止，直到老师喊上课了，我才收敛了笑意……

爸爸、妈妈、我，组成了美好、幸福、快乐的家。我家的故事多的说不完……

**当我面对成功的时候**

我是一个模型迷，只要遇见我喜欢的东西，它的“克隆品”便成了我的“掌上明珠”。因此，家里的各个角落以及你难以想到的地方都被我的“杰作”占据了，橱柜、餐桌、盒子全成了我的“天下”。看着自己的“模型业”一天天发展，我不禁喜上眉梢。

前几天，我在《发现号》科学画报上得到了制造火山模型的方法，我的手早就痒痒了，立即开始准备工具：一些彩色橡皮泥、一张锡纸、一袋瓜子皮还有剪刀和胶水，早已藏在我的“工具袋”里了。

首先，我把橡皮泥拿出来，捏成火山的样子，可怎么捏都不像，我刚开始就撞上了一只“拦路虎”。我有点失望，本想放弃，但还是绞尽脑汁去思考了。细而密的汗珠已在我额头上“跳舞”了。这时，有许多汗珠好像连在了一起，一同滴落下来……我似乎明白了什么……“有了！”我灵机一动，把橡皮泥捏成块状，然后象汗珠那样相互粘紧，一座初步的火山模型展现在我眼前。我高兴地一边擦汗，一边准备锡纸。

下一步比较简单，就是把锡纸粘在“橡皮泥山”上，这一步畅通无阻，紧接着便来到了最麻烦也是最困难的一关了。

我先把瓜子壳倒出来，一个个地挑选，还要把每个瓜子壳的背面贴上双面胶。这真是件得有耐心和毅力的活儿。我才贴了三个就有点烦躁了，贴了六七个，我直接想扔掉瓜子壳，跺碎。但我还是让自己静下心来，慢慢粘。当我粘到最后一个时，我都不敢相信自己有足够的耐心和毅力！随后，我拿来红墨水和棒子，将红墨水灌入了用棒子穿过的深孔里，红墨水流淌了下来，这似乎是成功的泉水，尽情地流淌……

此后，最显眼的地方又出现了一个新模型，它似乎在告诫我只有坚持不懈，努力克服困难，在耐心，有毅力，才会成功！

**当我面对困难的时候**

 **每个人在生活中，学习中都会遇到种种困难。但是面对这些困难的时候，我们不应该显示出自己的懦弱，是要显示出自己的无比强大，要战胜这些困难。**

 **记得有一次，我在些数学作业，忽然有一道数学难点题把我难住了 。我当时并不是把这道题跳过做下一题 ，而是绞尽脑汁在这想了半天，还是想不出来，我便去问爸爸：“爸爸，这道题怎么做？我想半天了，怎么也想不出来。”爸爸看了一下这道题，便皱着眉头说：“我也不会，你们现在的题太深奥了。要不明天问问同学或老师去吧。”我沮丧的回到自己的房间，心里还是不甘心。就继续琢磨这道题。过了十分钟左右，我终于把这道题想出来了。我感到十分高兴。这就是战胜困难的喜悦！**

 **还有一次，我学习骑自行车，记得那大约在八、九岁的时候吧。那时还在骑四轮车，爸爸把旁边的两个轮子卸了下来，我本以为四个轮子的车很好骑，两个轮子的车也不是很难骑。爸爸说：“我给你扶着，你坐上车。”我说：“我自己刻意骑好，不就上去就骑吗，我没问题。”说着，我骑上了车。刚一上车，就摔了下来，我没有灰心，又骑了上去。最后经过无数次被摔，我终于会骑车了。**

 **当我们面对困难的时候，不要轻易放弃，相信你终有一天会成功的。**

**当我面对困难的时候 在人生的道路上，每个人都会遇到困难，都不会一帆风顺的。当我面对困难的时候，我不会逃避、退缩，而是会勇敢的去面对。我相信总有一天我会登上顶峰,只要有信心和勇气,就算再多的困难,也不会阻挡我登上顶峰的路。**

**这几天，我的心情非常激动，因5555为爸爸妈妈要带我去爬山。**

**站在山下，仰望着这座气魄宏大的山，真想赶快爬到山上，看着那美丽的景色。**

**我兴高采烈地爬上了山，看着小径两边的花草，更是兴奋不已，我心想：爬山真的好简单呦 ！有什么难的，累的，照我这样的速度很快就会到达山顶。过了一会儿，我渐渐的爬累了，步伐也放慢了，汗水从我的脸上流下来，太阳都快把我晒成了一个熟透的西瓜。我有气无力得对爸爸妈妈说：“爸爸妈妈，我实在是走不动了，我们下去吧！我都快累死了!”爸爸妈妈语重心长的说道：“做事要坚持到底，不能半途而废！遇到什么困难要逆流而上！我们一定要攀上高峰！”听了妈妈说的话，我仔细想了想，于是站起来，努力地爬上去！虽然爬得特别累，但我也不气馁，继续往前进！很快，我爬上了峰顶。眺望着那美好的景色，呼吸着清新的空气，心情又变得激动了。自己好像变成了一位巨人，事物全都变小了，一望千里，连云团也环绕在山腰间。**

**在生活中，在学习中……就像登山一样，遇到困难，要坚持不懈，持之以恒，不能半途而废，这样才能攀上属于我们的高峰。**

**当你遥望困难的时候，它就像珠穆朗玛峰，是不可能到达的顶峰；当你面对困难的时候，它就只是一座小土丘；当你战胜困难的时候，它以匍匐在你脚下。我对自己说：“当你面对困难的时候，不要害怕，勇往直前！”**

  **那是一次勇敢的尝试**

 我尝试过很多事情，有的成功了，有的失败了。每次成功后，我都得意洋洋地向妈妈汇报，等着听表扬。很多事情都已经记不清了，但有一次勇敢的尝试，让我记忆犹新，它激发起我的勇气，让我不断地战胜自己。

那是今年暑假，妈妈带我去太原动物园游玩，我高兴得一蹦三尺高。我的胆子一直很小，虽然喜欢小动物，却从不敢接触它们，总是远远地看着，属于那种“叶公好龙”型。这回我可大饱了眼福：凶猛的老虎，笨拙的黑熊，还有美丽的斑马、迷人的天鹅、可爱的大熊猫……最后我们来到了“动物杂技表演馆”。一进去我急忙奔到第一排坐下。音乐响起，只见五只凶猛的大狮子从后台冲了上来，一个个生龙活虎、高大威猛，它们有节奏的在舞台上跳跃、奔跑，做出各种高难度动作，还时时发出“嗷---嗷----”的叫声，让人看得胆战心惊。表演结束时，杂技院的叔叔摸着大狮子的脑袋冲它笑了笑，像是在表扬它，又像再跟它说悄悄话。然后那位大叔叔一转身，说：“谁敢上来摸摸这个狮子，照个合影！”顿时观众席沸腾了，有些小男孩儿跃跃欲试，站起来又坐下，坐下后又站起来。终于有人上去了，一个、两个、三个……惊叫声，欢笑声，此起彼伏。我也蠢蠢欲动，偷偷看了妈妈好几眼，心想：那狮子那么凶，不会要咬人吧！我还是很害怕。妈妈笑着对我说：“想去啦？没事儿，别怕！勇敢一点儿。妈妈喜欢勇敢的孩子。”在妈妈的鼓励下，我走到了大狮子身边，那狮子趴在一个木板上，我哆哆嗦嗦的抬起手，想到妈妈对我说的话，又果断的把手放在了狮子身上，抚摸着它柔软又热乎的体毛，这时，我不再紧张，不再害怕。看着狮子的面容， 变得和善起来，我对着它笑了。

从那以后，我的胆子大多了，每次遇到困难，想逃避时，我就想起了那只大狮子，他好像在对我说：“连我都不怕，这点困难算什么！”就这样，我不断地战胜我自己，

那是一次勇敢的尝试，它一直在给我鼓劲，给我信心

**一次成功的尝试**

人的生活中有许许多多次尝试，如，尝试洗衣服，尝试走路，尝试骑自行车……在我的童年里，也有一次大胆的尝试。

那是在“三·八”妇女节前夕。同学们都争先恐后地买花、买玩具、买……准备送给身边的母亲、女同学或女老师。看着他（她）们高兴的样子，我十分羡慕，可是自己又身无分文。但是我仍然决心为妈妈送一份礼物。妇女节很快来到了。看着妈妈扫地，我灵机一动：为何不洗洗锅碗呢？我决定趁午后父母睡觉时偷偷洗锅碗。

好不容易熬到了中午，我来到了厨房里。面对那么多要洗的锅碗，我心里不禁打起了“退堂鼓”。不过很快，我就克制住内心的恐惧，为了给妈妈送礼物，我一定要战胜困难！作文

我首先洗碗。我嫌水冷，戴上了防水手套。我在池子边洗，碗好像不听我话似的，特别滑，洗时感觉摇摇欲坠，使我每洗一个碗都提心吊胆。我洗到一个碗时，可能是手太滑的缘故吧，碗竟一下从我的手中滑掉，直冲地板，幸好被我的一双快手接住，否则这只碗真的要惨遭“厄运”了。我吸取了这次的教训，只好脱掉了手套。继续洗碗，觉得轻松多了，即使水那么冰凉刺骨。很快，我就洗完碗了。

接着该洗锅了。我把锅端到池子里，洗洁精倒进锅里，打开水龙头，拿起金属球使劲地刷呀刷。在我的努力下，只剩很少的一部分脏物了。我便出动了手指甲亲自“上阵”。果然，这些脏物都纷纷“投降”，顺着水流入下水管里了。洗锅碗这份“礼物”完成喽！

妈妈起床来到厨房时，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躲在妈妈身后的我说：“妈妈，这是我在妇女节我送您的礼物，希望您能收下！“说着我就跳了出来。妈妈十分欢喜，抱起我亲了一口。这时，我脸上漾起幸福的微笑。

**回家的感觉真好**

家，一个多么亲切、温暖的词。它可以为我们挡风遮雨，可以安慰受伤的心灵，可以让心田如此温暖。别人曾问我，回家的感觉是怎样的？我却一头迷糊，因为我不曾离开过这个家，不曾想念过这个家，所以我无法体会回家的感觉是怎样的。

  但是，如果你现在问我，回家的感觉是怎样的，我却能告诉你，因为我经历了。

  暑假，妈妈帮我报了夏令营，这次去可要呆10天呐，或许这是我离家最长的时间了。在这10天中，辛劳，泪水几乎每天都有。望着桌上的菜，这才忽然明白家里的饭菜有多好吃。躺在床上，才发现家里的床原来如此温暖。仰望蓝天，思念之情袭满心头。

  随着时间的流逝，10天的夏令营生活终于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一路的颠簸，熟悉的建筑渐渐映入眼帘。家的温暖我渐渐感受到了。

  一进门，扑鼻的菜香迎面而来。原来妈妈已经准备好晚饭等我回家了。我迫不及待地坐在椅子上，我慢慢品尝着。哇！我不禁感叹：真好吃！妈妈看我吃得那么欢快，乐的何不拢嘴。这餐吃的我每个毛孔都酣畅淋漓。我又感叹：回家的感觉真好！

  吃完饭后，妈妈还不忘给我削水果吃，说有益健康。我坐在沙发上，悠闲的看着电视，心中满怀沉甸甸的喜悦，我认为我是世上最幸福的人！

  “扑通——”我扑到了自己的小床上，床好软啊！10天里的累和苦全在此刻烟消云散。

  我真切感受到了家的温暖，父母的思念也如同暖流一般流进我的心田，父母的关怀也如同6月的微风一般呵护着我。我想说：“回家的感觉真好！”

**长大的感觉真好**

每个人都在慢慢的长大，但是我都没能真正的体会到，直到有一次，我才真正体会长大的感觉。

那次，我和爷爷外出，我发现爷爷有些异常，我就轻轻的摸了爷爷的额头，发现爷爷的体温有些不正常，不冷不热，也没有发烧的症状。我轻声问爷爷：“您怎么了？”爷爷咳嗽了几下，说可能是昨天晚上睡觉没盖好被子，着凉了。听了爷爷的话，我很着急，冷静下来，安静地想，有什么办法能治爷爷的感冒。突然间想起小时候喝姜汤感冒好了的事情。我灵机一动，不如也学着用姜汤为爷爷治病。

我很快地便找来姜和红糖。因为这些材料很常见，家里都有。我认真地把姜洗干净，然后把姜皮剥掉，把水煮开，再把姜切成片，放入水中，煮到闻到姜味，再把红糖倒入锅中，慢慢让水把糖煮化。我小心地把姜汤倒于碗内，用筷子把姜片夹出来，这样，一碗纯正的姜汤就完成了，就可以饮用了。

我小心的把姜汤端到爷爷床头，爷爷迷糊地睁开双眼，望着我，我连忙扶起爷爷说：“爷爷，这是姜汤，您快喝了吧，喝了您就会好了。”爷爷笑着说：“真是我的好孙女，你长大了。”爷爷端起姜汤，轻轻吹了一下，一口气就全部喝下去。我笑着说：“小时候，爷爷同样是这样照顾我的，现在爷爷生病了，我来照顾爷爷也是应该的。”

爷爷喝过姜汤，我照顾爷爷睡了下来，我拿起碗送到厨房洗干净。想起爷爷对我的夸奖，我觉得很高兴，因为我发现，我真的长大了，学会照顾别人。想到这，我不禁暗自为自己高兴。

晚上，爷爷好了，那些感冒的症状都消失了。我很高兴，就自己尝试着做饭。因为爷爷刚好点，想吃点清淡的食物，我就熬了点清粥，炒了青菜。晚上，爷爷吃过粥，笑眯眯地对我说：“你长大了，懂得孝顺长辈，懂得做饭了，真懂事。”

晚上，我躺在床上，想到今天为爷爷熬姜汤，做饭的事，心中就充满了自豪与快乐。因为，今天我才发觉，其实长大的感觉真好！

**长大的感觉真好**

小时候盼着长大，觉得那非常有趣，现在真的长大了，却有一种莫名的感觉。

周六，妈妈病了，爸爸有外出讲课，没有办法请假，便把照顾妈妈这项艰巨的任务交给了我。

平时很晚才起床的我，早早地穿好衣服，下了床，走进妈妈的房间，看到她还在熟睡，便想：“平时我一起来就可以看到香喷喷的早点，今天我也要让妈妈一起来就可以吃上饭。”想着想着，我便跑下楼去。买完早点，热好奶，等着妈妈起来享用这丰盛的早餐。

妈妈醒了，她勉强地从床上下来，洗漱完毕，坐在沙发上。我从厨房端来早餐，妈妈很是吃惊，我笑了笑说：“快吃吧，一会儿就凉了。”妈妈欣慰地说：“我的乖女儿长大了。”这时我想：“长大也许就是为父母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吧！”

吃完饭，我不是给妈妈倒水，就是给妈妈喂药，一会儿和妈妈谈心，一会给妈妈捶背。就这样，一上午忙忙碌碌地过去了。到了中午，我又出去买了几份现成的菜。吃过中午饭，妈妈睡着了，我便自己准备下午上课的东西，平时都是妈妈帮我做这些事情，这次我只好自己接水，准备书、本、笔。这时，我想：“长大也许就是学会照顾自己吧！”

上完课，走在回家的路上，时刻牵挂着妈妈。突然想起还没有给妈妈喂药，不知妈妈自己吃没吃，便赶紧一路小跑跑回了家。这时，我想：“长大也许就是一种牵挂吧！”

到了家，看见妈妈正在吃药，悬在半空的心这才落了下来。刚从外边回来的我，想带妈妈出去散散心，妈妈同意了。到了外面，以前都是妈妈领着我，而这回我却搀扶着妈妈，呼吸着外面新鲜的空气，细听着鸟儿欢快的叫声，走在开满海棠花的小路上，让人赏心悦目，心旷神怡。搀着妈妈的胳膊，突然觉得自己有一种责任感，这种感觉生平第一次占据我的心，我觉得我有责任永远照顾父母，孝顺父母。

这时，我觉得那些莫名的单一的感觉已经消失，因为我明白了长大的具体含义，因为我真的长大了。长大的感觉真好……

-

   **美好的回忆**

  已经度过了14个春秋，以往的一切都被遗忘在我匆匆的步履中。我只是在偶尔翻起相册，重新见到那片鲜嫩的菜花，那些远飞的雁儿和那片澄净的阳光时，才会浮起一些美好的情愫。我童年的岁月，便如傍晚的星星一样慢慢显现出来，那么美丽，又那么遥远。

  小时候，最喜欢的事是去外婆家。外婆家有一个小小的院子。每日午后，外婆总会端着大木盆到院子的过道里洗衣服。我便撑着下巴看阳光怎样把那些泡沫染上绚丽的七彩，看外婆布满皱纹的手和着搓衣板的节奏迅速地一上一下，闻着肥皂、草木和外婆身上的暖暖的味道，愉快地背着老师教的儿歌。有的时候，我耐不住寂寞，就吹泡泡，泡泡轻盈地一晃一晃地穿过树枝间的缝隙，迎着阳光，远远地向着天空飞去。我就呆呆地仰着头看泡泡怎样消失在视野里。外婆眯着眼看我，也不怪我的泡泡把刚洗好的衣服弄脏。

  至今外婆回忆起来，还总是乐呵呵地说：“像个傻瓜。”奇怪，我听了也不害羞，反而觉得很>幸福，甜甜的。离开外婆的日子也不会寂寞，没事的时候，便和玩伴一起幽灵似的在邻居家里逛。有时候心血来潮，大吼一声，把张奶奶或者李大爷吓个半死。不过，好象没有谁会嗔怪我们，反而还乐呵呵的。不过，我们总是一犯案便逃离案发现场，不管人家是拿着棍子还是拿着糖。好幼稚哦！但又很可爱！

  还记得那年>秋天，我和玩伴一起做作业，一边做一边玩。忽然，她高兴地直嚷嚷着叫我看天。我一看，一行大雁排着队从我们头顶飞过，我和她呆呆地看着它们越飞越远，最后变成一个点，不见了。于是我们扯直了方圆十里都听得见的嗓子大喊：“秋天来了，叶子黄了，一群大雁往南飞呀！”

  的确，大雁是越飞越远，每年仰着头看大雁的我也越长越大，现在大雁总是准时赴约，我却忘记了抬头看一眼，向他们问好。但每年秋天，习惯性地想起这些往事的时候，心头总是暖暖的，像夏日海浪轻抚过海滩，秋日躺在草堆里的感觉那样温馨。那些美好的往事如同花朵一样凋零，但是那些美好的回忆却被制成千花存放。干花很香，即使走出很远的时候，也总能闻到那暖暖的味道。

意外的收获

一次援手，却让我有了一次意外的收获……

风肆无忌惮地冲撞着路上的行人，连平日中笔直挺立的大树，也急忙地在狂风面前俯首称臣。我迎着肆虏呼啸的寒风，急急忙忙地奔走在回家的路上。忽然身后传来“咔嚓！”车子和地面撞击的摩擦声，而后又是一声痛苦的呻吟。

我转身看时，只见一个骑车人倒在地上，车子也静静地“躺”在地上。狂风仿佛尝到了“胜利”的喜悦，更加猛烈，更加猖狂。路上的人用手捂着自己的脸，脸上露出了痛苦的神情。

这时，有几个人也围了上去。我手足无措地看着地上的两个人，“你没事吧，大家……”我刚一开口，围观的人群都将怪异的目光投在了我的身上。没有一个人愿意伸出援手。他们的反应让我突然想到前段时间在社会舆论风口浪尖上的“彭宇案”等等一系列反映出的社会道德问题。那些围观的人可能也是想要善意地提醒我，不要又被诬陷了，但是我更从他们的眼中看到了一丝冷漠……一时间，我茫然了，怎么办？怎么办？救人要紧啊！如果我不去帮助这个骑车人，他又会怎样呢？我的良心能安宁吗？望着受伤的人疼痛难忍的哀求：“帮我打一个电话吧，麻烦大家了。”我终于找回了自己的良知，在众人诧异的目光中，我拿出了电话，拨通了120，然后轻声安慰他：“别担心，一会儿医生就来了。”虽然还有不断围观的人在小声议论，但是我似乎已经无所畏惧了，因为我相信善有善报。

风依旧在城市的街道上飞舞，没有一点减弱的征兆。慢慢地，有几个大学生模样的人站在了迎风的方向，还有几个人也走了过来，和我一起安慰这个躺在地上的伤人。当看到他们和我站在同一条线的时候，我的心里有一股莫名的感动，我知道，我的行为不仅帮助了别人，更唤醒了那些冷漠的围观者的良知。这份意外的收获，才是最丰厚的。

终于，救护车来了。我看着医生把受伤人搀扶在担架上，其他的人也赶着过来帮助疏散围观的人，那几个大学生帮忙扶起了车子，而我望着渐行渐远的救护车，内心感到无比的骄傲。我用“助人为乐”的行为，收获的不仅是“乐”的真正内涵，还用我的善行，帮助那些丢掉善心的人，找回了他们心底的爱，融化了他们心中的寒冰。我收获的不只是人们赞许的目光，还有人们良知的回归。这是我万万没有想到的，原来爱心是可以传递出去的。

意外的收获，让我更加坚信：互帮互助，便会让这个世界充满爱与幸福。

**有创意的作文汇总**

**与书交谈**

世界十大文豪之一的高尔基曾经说过：“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

说得多么准确啊！“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读书陶冶了我们的情操，读书使我们满腹经纶，读书使我们了解了历史。懂得与书交谈，会使我们终身受益。

  在我上小学的时候，爸爸为了增加我的课外阅读量，曾送给我一本经典名著《三国演义》。

我轻轻地翻开书的扉页，展现在我眼前的竟是一段文辞优美的词句：“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是非成功转头空，夕阳依旧在，几度夕阳红„„”翻开那段尘封已久的三国历史，让我们仿佛走进了一个充满战争风云的世界中。

汉朝末年，朝廷昏庸无能，官员腐败透顶，社会动荡不安，百姓民不聊生。

当时，张角习得天书，与张良、张宝共举黄巾军大旗起义，直攻汉朝。汉朝派军镇压不利，便四方招兵募将。此时，涿鹿出现了三位英雄，他们也是我最羡慕、最钦佩的三位英雄：刘备、关羽和张飞，他们在桃园结义，成为磕头的把兄弟，犹如亲兄弟一般，为以后成就霸业奠定了基础。

  此时，我正看得入迷，那些情节中的人物好像都鲜活起来。这本书中的人物如同演皮影戏一般，在我眼前晃动着。董卓贪婪，攻入长安与吕布一起劫持少年，大肆搜刮长安城里的一切珍宝；刘、关、张三人前来单挑吕布。吕布手持方天戟，上来与关羽打斗，关羽挥动青龙刀，数个回合，未分胜负；张飞、刘备各持丈八矛、双股剑前来打斗，三人斗一人，数个回合，仍未分胜负。最后，王允使用美人计，使吕布、董卓自相残杀。刘、关、张暂居小沛，后又收了下邳，最后攻破汉中，进位汉中王。这时，诸葛孔明出使东吴，舌战群儒，促成吴、蜀联盟。

此时，曹操百万雄兵决战于赤壁，意图夺取二乔。孔明巧借东风，庞统巧使连环计，于赤壁江面上火烧连船。

我仿佛看见了那曹军船队，一艘连着一艘，燃着熊熊大火，在江面行驶，从船上掉入水中的士兵不计其数。吴国万箭齐发，箭如飞蝗，曹军几乎全军覆没，百万雄兵霎时灰飞烟灭、付之东流。

后来，关羽大意失荆州，被吴国斩首。这让我心痛不已。心想：“关羽怎能如此大意？”后来，诸葛亮七擒孟获，这让我对诸葛亮感到非常钦佩。“扶不起的阿斗”刘禅实在太不争气，终被邓艾所灭。最后，司马懿用计，从而取代了曹家，成为了东晋的霸主。

书如同阶梯，把我带进一个充满智慧的殿堂，书让我懂得了更多的知识，开阔了我的视野，让我懂得了很多的道理。我已经学会了与书交谈，实在让我受益匪浅，同学们，你学会了吗？

**读书真好**

  读书快乐吗？读书好吗？刚上学时我可不这么想，觉得还不如在家看看动画片、玩玩电脑游戏、睡睡懒觉好呢！可是当我真正接触到各种有趣的图书，读完一本又一本不同类型的书时，我的想法变了„„

  年龄小一点的时候，妈妈给我买了《格林童话》、《安徒生童话》和《一千零一夜》等故事书，它们把我带入了色彩缤纷的童话世界，使我明白了善恶之分。一年级下学期我迷上了历史书，看了《三国演义》、《上下五千年》和《三十六计》等漫画书，它们把我带入了精彩的小说世界与悠悠历史长河中。特别是《三国演义》看得我爱不释手，整天沉浸在三顾茅庐、草船借箭、火烧赤壁等精彩故事中，还知道了一大批三国时期的风云人物：谋略过人的诸葛亮、义薄云天的关羽、万夫莫挡的张飞、还有那扶不起的阿斗„„

  二年级我在学校还读了《弟子规》和《小学生必背古诗70首》等书，教育我们要养成孝敬父母、友爱兄弟、志行高洁、为学不倦等优秀品质，同时使我了解了祖国灿烂文明的历史文化，陶冶了情操。最近我又迷上了儿童小说，像《淘气包马小跳》、《淘气包埃米尔》、《浪漫鼠德佩罗》等等，我还爱看《十万个为什么》、《儿童百科全书》等，到现在我已经看了50多本课外书。

  书本开阔了我的视野，让我掌握了很多知识，教我懂得了很多道理，带我了解了很多事情，使我知道了很多故事，读书真好！同学们，让我们一起快乐读书、快乐成长吧！

**读书真好**

  当我走到那已落上一层灰尘的大书架前时，我的心中竟感到一阵莫名的惆怅。

  自从上六年级以来，我便不由自主的钻进了厚厚的复习资料中。没有了课间休息，没有了课外活动，没有了双休日，有的只是无穷无尽的习题、试卷和复习概要。好久都不曾静心读书，不再为书中形形色色的人物欢喜悲伤；不再为书中曲折动人的情节牵肠挂肚；不再为书中意味深长的哲理而思绪万千。

  月明如昼，晓风习习。我做完练习，抬头望到了皎洁的月色，心中抹上一抹伤感。啊！为什么我要远离那些心爱的书籍呢？

  拂去书上的微尘，我迫不及待的翻开第一页，沉浸在书的海洋里。这是一个多么丰富的世界呀！在这里，我可以体会到马致远“断肠人在天涯”的凄凉，寻觅到文天祥“人生自古谁无死”的豪迈；我还可以为穷人桑娜的爱心感动，为简。爱的>幸福结局高兴，为普罗米修斯的无私钦佩„„

  这里，在冬天是可以感受到春天的鸟语花香，在夏天可以体会到>秋天的瓜果飘香。大树是小说，嫩草是诗歌，鲜花是散文，藤条是喜剧小品。这里，充满了万物的新声，充满了人生的惊奇，充满了生灵的奇迹。

  重新坐回桌前，望着一大堆的复习资料，我不再厌烦，不再忧郁，我的复习也不再枯燥，不再空虚。因为，我可以读书。而能读书，是多么幸运，多么幸福啊！我不由从内心感叹道：

  读书真好，真的很好！

美好的回忆

  已经度过了14个春秋，以往的一切都被遗忘在我匆匆的步履中。我只是在偶尔翻起相册，重新见到那片鲜嫩的菜花，那些远飞的雁儿和那片澄净的阳光时，才会浮起一些美好的情愫。我童年的岁月，便如傍晚的星星一样慢慢显现出来，那么美丽，又那么遥远。

  小时候，最喜欢的事是去外婆家。外婆家有一个小小的院子。每日午后，外婆总会端着大木盆到院子的过道里洗衣服。我便撑着下巴看阳光怎样把那些泡沫染上绚丽的七彩，看外婆布满皱纹的手和着搓衣板的节奏迅速地一上一下，闻着肥皂、草木和外婆身上的暖暖的味道，愉快地背着老师教的儿歌。有的时候，我耐不住寂寞，就吹泡泡，泡泡轻盈地一晃一晃地穿过树枝间的缝隙，迎着阳光，远远地向着天空飞去。我就呆呆地仰着头看泡泡怎样消失在视野里。外婆眯着眼看我，也不怪我的泡泡把刚洗好的衣服弄脏。

  至今外婆回忆起来，还总是乐呵呵地说：“像个傻瓜。”奇怪，我听了也不害羞，反而觉得很>幸福，甜甜的。离开外婆的日子也不会寂寞，没事的时候，便和玩伴一起幽灵似的在邻居家里逛。有时候心血来潮，大吼一声，把张奶奶或者李大爷吓个半死。不过，好象没有谁会嗔怪我们，反而还乐呵呵的。不过，我们总是一犯案便逃离案发现场，不管人家是拿着棍子还是拿着糖。好幼稚哦！但又很可爱！

  还记得那年>秋天，我和玩伴一起做作业，一边做一边玩。忽然，她高兴地直嚷嚷着叫我看天。我一看，一行大雁排着队从我们头顶飞过，我和她呆呆地看着它们越飞越远，最后变成一个点，不见了。于是我们扯直了方圆十里都听得见的嗓子大喊：“秋天来了，叶子黄了，一群大雁往南飞呀！”

  的确，大雁是越飞越远，每年仰着头看大雁的我也越长越大，现在大雁总是准时赴约，我却忘记了抬头看一眼，向他们问好。但每年秋天，习惯性地想起这些往事的时候，心头总是暖暖的，像夏日海浪轻抚过海滩，秋日躺在草堆里的感觉那样温馨。那些美好的往事如同花朵一样凋零，但是那些美好的回忆却被制成千花存放。干花很香，即使走出很远的时候，也总能闻到那暖暖的味道。

**父爱，触动了我的心灵**

亲爱的爸爸

您好！

    您可能不知道也可能不相信，其实在我心目中您就像一棵大树，我们都是树上的一片叶子。如果没有您拼命扎根吸取水分、营养，我们就一定会枯萎随之被风吹下或掉下，便没有了以前的绿，以前的美。所以您是我的一切，没有您的努力让我们更强壮我们就会掉落在地上，任任何物体或动物宰割。爸爸谢谢您！爸爸我爱您！感谢您给了我生命；感谢您给了我爱；感谢您给了我温暖；感谢您给了我所有您能给的一切!

     在我心目中您是这样一个人：老实、善良、单纯、简朴，您就是这样一个人：会忍受我，会关心我，会给我做可口的饭菜，会答应我你能做到的一切，你就是这样一个好爸爸。有时我生你的气不高兴了，不理你你就会逗我笑，不知为什么每次我不理你您逗我笑的同时你也在笑，然后我也会情不自禁的跟着笑起来这使我的气全消了。从小到大您从没有打过我，也很少骂我，您自始至终都是宠着我，爱着我，您就是这样一位慈祥的父亲。记得有一次我不听妈妈话，惹妈妈生气了妈妈大发雷霆对我又骂又打，其实我也知道妈妈也很伤心，那可怕的眼神让我不敢正视，眼眶边流出了眼泪，我一边哭一边想。我后悔不听妈妈话，爸爸夹在中间左右为难他一边护着我一边叫妈妈别打我，爸爸挡着我因为这样我就不会挨到打了，可挨打的却是爸爸，

妈妈这才停了下来。我哭得很伤心，妈妈也很难过，我俩伤心难过爸爸就更不好受了我们一直沉默着。。。。。。过了十几分钟渐渐平息了，爸爸去买了菜做饭给我和妈妈吃，妈妈不吃所以我也不吃爸爸就陪我们饿，爸爸不停的安慰妈妈抱着我坐在沙发上过了好久才恢复。从那以后我再也不敢惹妈妈了，这就是一位好爸爸，这就是一位好丈夫。

您的爱触动了我的心，触动了我有时的情绪。您为这个家任劳任怨，受苦受累，但你没有说过一句苦。爸爸谢谢你养育了我，教育了我，爸爸我爱您！我为有你这样一个好爸爸而骄傲！

祝：您身体健康！

您的女儿：柯丹丹 2XXX年X月XX日

**父爱，触动了我的心灵**

我是一只小鸟，而爸爸的爱是天空，我飞翔在父爱的呵护中。我是一条小鱼，而爸爸的爱是海洋，我游弋在父爱的温馨中。

记得前些天，你告诉我：一个15岁的女孩被埋在废墟里，女孩的父亲独自一人用了11个小时救出了女孩，女孩被救出后，紧紧的和父亲抱在一起，说的第一句话是：“爸爸，以后我在也不和你吵架了。”原来，在地震之前，父女俩吵了一架，所以„„

听了这个故事，我震撼了，我感动了，一股感激之情涌上心头。 记得：

我一岁时，你抱着我，讲故事给我听。我报答你，在睡梦中开心的笑了。

我二岁时，开口说的第一句话是“电灯”，你无比的兴奋。我报答你，重复的说着“电灯”。

我三岁时，你牵着我，扶着我，教我学走路。你放开我的小手，看着我蹒跚的脚步，欣慰的笑了。我报答你，反复练习，终于学会了走路。

我四岁时，很怕吃药，那次，因为不吃药，你打了我，手印印在我屁股上，我哭得好伤心，你心疼了，买了一个芭比娃娃送给我，我报答你，开心的笑了，却好久都不和你说话。

我五岁时，上了幼儿园的小班，你牵着我去学校，路上你说“要乖乖的听话和小朋友们团结友爱”。我报答你，常常受老师的表扬， 说我很听话。

我七岁时，上了小学一年级，你让我自己去学校，告诉我认真学习，广交朋友，我怕我跟不上，总是陪我复习。我报答你，复习时总是逃避，总想玩耍。

我八岁时，“六一”时拿了“三好学生”的奖状，你很高兴，鼓励我再接再厉。

„„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一眨眼，我已经十四岁了，一步入了中学的大门，再看您脸上已爬满了许多皱纹，头上已添了许多银丝． 可是你的爱依然不会苍老，你的爱就像一道五彩光晕，罩在我的身边．默默地给了我无穷的力量给我无尽的温暖． 可能有时候，你不是我最好的朋友；有时候，可能意见不合，产生矛盾；有时候，我也不是很理解你，甚至，会讨厌你．但是，父亲就是父亲，终究是我的父亲．

父亲，无时无刻都在关心着我，你保护着我，给我一种可以依靠的安全感．父爱如山那般强大；如山那般默默无闻的挺立着；如山那般无私的奉献，默默地给予支持与力量„„

的确，父爱触动了我的心灵„

感动我的一瞬间

老师，是您丰富了我们知识的营养，是您告诉我们遇到困难时不要轻言放弃和颓丧；您用心灵的甘泉，润育着我们青春的梦想。老师您就是我在这欢声笑语中的另一个母亲

雨珠随着春天的第一声雷鸣由茫茫苍穹之上贯穿下来，乌云将我的心重重覆盖不留一丝希望，昏暗的光一直延绵至天的尽头，地的边缘。心中的沉闷不知向谁倾诉。有人说，傻瓜，老师当然是最佳人选。谁不知老师是学生烦躁时倾诉衷肠的最佳对象，可是我的心正是因老师而迷茫！

老师不理睬我了！我不知所措，可能是昨天接了老师的话尾吧，可能是上午没完成作业吧，也可能是在宿舍没守纪吧。总之，我无从知道。噢，对了，一定是中午的那件事：快上课了，一个同学在教室拖地，因一点误会，我和他发生了争执，事后我非常愤怒，决定下课时一定要讨回公道，可能是被善解人意的老师察觉了，她连叫了我四五声，我硬是没有理会老师，之后，无论我如何亲近老师，她不再跟我说一句话。

一天、两天、三天过去了，我的心越来越重，越来越乱，连写日记都无法进行，真不知我何时会疯掉！我不能，我不能再和老师这样对峙下去，我必须去面对自己的过失。在老师的办公室，我内疚的心欢快的跳跃，好像在为我加油，一定要再次得到老师的爱。我忍住泪水，用颤抖的声音艰难的与老师交流，不时露出祈求的眼神，我诚恳的承担起责任，决心不再懒惰，不再接老师话尾，不再不写作业。我的心渐渐从黑暗的牢狱中缓缓走了出来，半个小时的交谈，我的心里终于充满阳光。离开办公室时，老师叫住我说：“我一直认为你是个好孩子！”顿时，我的泪水夺眶而出，我的心被震撼了，犹如荒芜的沙漠迎来一次甘霖，我充满了自信！

雷停了，雨住了，乌云散去，天空泛出七彩霞光。

我不知道怎样离开了办公室，但我清楚我再次得到了老师的爱！我的心飞到彩虹之上，在那里领悟着人生的真谛！

花的美丽在于绽放，泪流满面不都是悲伤！

好习惯会使你的人生更亮丽

习惯，并不是与生俱来的。它是在人们的成长过程中逐渐养成的，好的习惯对于一个人的一生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法位第是著名的物理学家和化学家。当初他在印刷厂当工人的时候，把废纸订成本子，用来记读书笔记。他把各种书籍里关于电学方面的论述抄录下来，然后分门别类，整理成比较系统的材料，加以研究。后来他终于踏进了科学的大门，并发现电磁感应现象，使电力时代降临人间。法拉第的成就与他早年所作的读书笔记是有密切联系的，如果不是作笔记为他打下坚实的电学基础，他就不可能有如此巨大的贡献。

由法拉第的例子可以看出，作笔记这种好习惯对一个人的事业的成功具有多么重要的影响。培根说：“读书使人的头脑充实，讨论使人明辨是非，做笔记则能使知识精确。因此，如果一个人不愿做笔记，他的记忆力就必须强而可靠。”科学和艺术上的成功，绝不是一天两天所能实现的，必须经过坚持不懈的努力和长期的知识积累与思想积累。如培根说的具有“强而可靠”的记忆力的人事实上是十分鲜见，而笔记则是使记忆力强化的拐杖。

让我们循着名人的足迹，探究一下他们成功的奥秘吧：马克思在写《资本论》时，写了100多本心得笔记，生物学家达尔文写了50万字的环球考察笔记，厚厚的18大本，这也是生物进化论的主要原始资料；为日后写成《物种起源》一书准备了宝贵的第一手材料；我国古代著名的医药学家李时珍为了写《本草纲目》，手抄的笔记有1000万字以上。他们都有作笔记的良好习惯，他们作的大量笔记如同一个个坚实的台阶，使他们攀上了光辉的科学之巅。

急驰的列车可以将旅客们送抵目的地，无声的笔记则可以帮助有志者登上成功的顶峰。同学们，假如你想为这个世界多贡献一些，使自己的人生更亮丽一些，请你记住：养成一种好习惯，多作笔记，会用笔记！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但是，聪明的你告诉我，我们为什么不能够再做一回小学生了呢？是有人偷了它们罢？那是谁？又藏着何处？是它们自己逃走了吧？现在又到了哪里呢？

 在逃去如飞的日子里，六年的光阴就在转瞬刹那间恍恍而过了。昨天，我还是一个刚入学的新生，今天，我竟然要含泪说这句：再见了，我的小学生活！  小学这六年来，它曾给我带来了许许多多的快乐，它让我从一个无知不懂的小屁孩，变得懂事沉着。

走过操场，记得我们曾经在那里做操，我们曾经在那里打比赛，我们曾经在那里互相追逐、打闹、嬉戏。听，那里曾经有过我们的歌声，一曲曲再次从记忆的海洋里波动着我的心弦。走过教室，记得我们曾经在那里学习过，我们曾经在那里捣蛋过，我们曾经在那里游戏过。如果黑板就是浩淼的大海，那么，老师便是海上的选手。铃声想起那刻，老师用粉笔做浆，划动那船只般泊在港口的课文。课桌上，那难题堆放，犹如暗礁一样布列，老师手势生动如一只飞翔的鸟，在讲台上挥一条优美的弧线？？船只穿过天空飘下来一片云，犹如老师亮堂堂的心，一派高远。

而讲台下的我们如战场上一个个昂首挺胸的烈士，展开了一场血战模糊地殊死拼搏的一场战争，老师为我们编织战役。我们携手同舟，闯过了一道道门槛。这六年的战争，全是用老师辛勤的汗水，同学们永不言败、刻苦的心，赢得了胜利的口号，而今天所响起的一阵阵口号声，不停的波动着我的心弦。

小学这六年来陪同我走过的同学、老师还有充满我们回忆的校园我都不会忘怀的。因为它是我人生幸福的一个转折点，也是他们在我漫漫人生的路途上，给予了莫大的帮助，莫大的宽容，莫大的自信。  小学生真好，如果还能再让我做一回小学生的话，我一定会更加珍惜小学在校读书的时光，同学们和老师的友谊。可惜过去了就回不来了，如果有这个机会让我反老回童的话，我一定会让我的小学生活更加充实、美好！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但是，聪明的你告诉我，我们为什么不能够再做一回小学生了呢？是有人偷了它们罢？那是谁？又藏着何处？是它们自己逃走了吧？现在又到了哪里呢？

在逃去如飞的日子里，六年的光阴就在转瞬刹那间恍恍而过了。昨天，我还是一个刚入学的新生，今天，我竟然要含泪说这句：“再见了，我的小学生活！”

小学这六年来，它曾给我带来了许许多多的快乐，它让我从一个无知不懂的小屁孩，变得懂事沉着。走过操场，记得我们曾经在那里做操，我们曾经在那里打比赛，我们曾经在那里互相追逐、打闹、嬉戏。听，那里曾经有过我们的歌声，一曲曲再次从记忆的海洋里波动着我的心弦。走过教室，记得我们曾经在那里学习过，我们曾经在那里捣蛋过，我们曾经在那里游戏过。如果黑板就是浩淼的大海，那么，老师便是海上的选手。铃声想起那刻，老师用粉笔做浆，划动那船只般泊在港口的课文。课桌上，那难题堆放，犹如暗礁一样布列，老师手势生动如一只飞翔的鸟，在讲台上挥一条优美的弧线??船只穿过......天空飘下来一片云，犹如老师亮堂堂的心，一派高远。而讲台下的我们如战场上一个个昂首挺胸的烈士，展开了一场血战模糊地殊死拼搏的一场战争，老师为我们编织战役。我们携手同舟，闯过了一道道门槛。这六年的战争，全是用老师辛勤的汗水，同学们永不言败、刻苦的心，赢得了胜利的口号，而今天所响起的一阵阵口号声，不停的波动着我的心弦......

小学这六年来陪同我走过的同学、老师还有充满我们回忆的校园我都不会忘怀的。因为它是我人生幸福的一个转折点，也是他们在我漫漫人生的路途上，给予了莫大的帮助，莫大的宽容，莫大的自信。

小学生真好，如果还能再让我做一回小学生的话，我一定会更加珍惜小学在校读书的时光，同学们和老师的友谊。可惜过去了就回不来了，如果有这个机会让我反老回童的话，我一定会让我的小学生活更加充实、美好！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但是，小学生活却一去不复返，正如唐朝诗人崔颢诗中的“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小学的学习生活，留下了最美好的回忆，宛若在漫天星空中最闪亮的那颗星，烙印在我的脑海里。回忆起小学生活，如百味瓶涌入我的心头，不知怎的在依依不舍的心情中渗出了一丝遗憾，如果我能再做一名小学生，一切都会截然不同。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要珍惜那份得来不易的友谊。在课间时，我会和朋友们一起在宽阔的操场上尽情玩耍，自由奔放，挥洒青春。与朋友闹矛盾时，我不会像以前那样蛮不讲理，毫不退让，由于一时的冲动失去了一位好朋友，而是多一些宽容和理解，与朋友和好如初。朋友需要帮助时，我也会尽自己最大的气力帮助他，不再像以前那样视若无睹，因为我已知道，快乐的生活不能没有纯真的友情装饰。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要好好学习，珍惜分分秒秒，在学海中遨游。我会沉浸在图书馆中，静静地品味书香。攀登着书山，让知识化作一根绳索。在书山上种上理想的种子，然后化为一只雄鹰，在知识天空中自由飞翔，直视那耀眼的阳光，迎着阳光向幻想的未来飞去。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会抛弃幼稚的想法，走向独立，由一只丑小鸭蜕变成美丽的白天鹅。在家中，我不再依赖父母，不再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小皇帝，而是会帮父母做家务的好孩子。在校园中，我会从一个老让老师操心的学生变成了独立自觉的好学生。我慢慢走向独立，走向坚强，在时光的磨砺中悄悄成熟，绽放出以前没有的耀眼光芒。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要好好学习，抓紧每一分每一秒去学习，做到分秒必争。一定不让时间从我们的谈笑声中流走；并且更加珍惜时间，不再浪费一分一秒。

那一句句如果，也都只是假设。以前我总是渴望早点小学毕业，去体会初中的学习生活，但是现在我却很留恋小学生活，因为它是自由的、快乐的...... “盛年不再来，一日难再晨。及时当勉励，岁月不待人。”六年的小学生活即将结束，后悔也来不及了，现在我能做的就是从今以后不再讨厌读书，再有几个月我们就毕业了，就让我们好好珍惜这仅有的短暂而又快乐的小学生活吧,并为自己的小学生活画一个圆满的句号！

**假如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

六年的校园生活使人记忆忧新，回首六年的一草一木，使人心旷神怡，回首起六年的学习生活，使人心情舒畅。回首起六年的风风雨雨，使人激情万丈。

六年，一眨眼就过去了，像针尖上的一滴水滴进大海里，我的日子滴在了时间的流里，没有声音，没有影儿，我不禁头涔涔，泪潸潸了。

假如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要把和同学们在一起的分分秒秒都记录下来。让它成为美好的回忆。同学们和我一起在操场上做游戏的场景，那场面实在让人历历在目。朋友那美丽的面庞、甜美的声音、优美的身姿哪一个不令我难舍难分。这一定是我记忆中最珍贵的宝藏！

假如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要搞好我和老师们之间的关系，和老师们将心比心，体谅老师们的难处。让他（她）们有更好的身心来教我们。把知识的每一个角落都传授给我们。我还会记住老师的每一个笑容和每一个慈祥的眼神。因为他们是我的恩师！

 假如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要提高我的语文水平，虽然我各方面

成绩还算是优秀，可就是语文不行。我简直是服了它了。我对语文稍微有点不行，我对它简直是佩服的五体投地。唉，一窍不通就是一窍不通啊！

虽然我和同学之间有过争吵，有过不愉快，但是现在我才真正体会到了小学生活的含义，原来是这么快乐，这么不舍。如今想和同学们争吵也在没有机会了，机会已经过去了就再也不会回来了。机会是不会等人的。假如让我再做一回小学生，那我一定会让我的小学生活更加美好，更加充实！

而今，六年过去了，我已经即将毕业了。我想带着对母校的怀念说：“母校，您培育了我六年了，我爱您，我的母校”。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

如果我能再做一回小学生我该有多高兴啊！这六年来我有许多的感慨、高兴、得意、自豪、遗憾、后悔、困惑。但是我在流年中学习了很多很多。

如果我再能坐一会小学生，我会对我的同学如同家人一样，有时常常想起我这六年来我和同学们的点点滴滴，如果我在能当一回小学生，我一定会记录我和同学们发生的事，比如说：打闹、一起玩耍等这些事，因为这些事等你毕业的时看一看那是多么幸福啊！

如果我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会要和朋友们一起玩，因为我小时候特别不愿意搭理人，这件事一直很后悔，在做小学生，我一定和朋友们玩个够，不管有多么的疲惫，我也和朋友感到快乐，有一个词语是这么说的乐此不疲。

再做小学生，我一定会去参加我们班级的各种活动，因为从小不爱说话，不爱搭理人，所以也不参加活动，再做小学生我一定会参加活动，有时自己也常常想我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参加任何的活动，因为在活动中我们可以成长、快乐。

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会和同学们坐下来谈一谈心，因为这六年以来没有和任何一个同学认真的谈一次心，有时感觉我太对不起他们了，因为每一次他们和我谈心时，我总是躲避，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会对他们如知己，永远让他们知道我心里想的是什么。

在做小学生，我一定会好好学习，现在我是中上等的学生，以前是上等的学生，就是因为自己贪玩，变成了中上等的学生，有识货爸爸说我，不要再贪玩了，因为爸爸小时候没有好好学习，现在就是农民，他说有一句话说得好，读书百遍，其义自见，有时候，我真的感觉自己对不起爸爸和妈妈对我的培养，再做小学生，我绝对不会对不起爸爸妈妈的，一定会好好学习。

再做小学生，我一不会让陈杰老师离开我们，我希望他能教我们到六年级毕业，他对我的教诲永远让我铭刻在心中。再做一回小学生，一定不会让陈杰老师离开，这也是我终身的遗憾。

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不让自己有困惑，因为五年级的时候，总是因为和谁一桌而烦恼，再做一回小学生，一定不会这样，跟哪个同学一桌，我都会珍惜的。

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要快快乐乐的学习、生活，因为在这六年中，我有了许多的喜怒哀乐，再做一回小学生，一定要快乐。

如果再做一回小学生，一定要快乐、开心。再也没有那么多的不开心和哀愁。再做一回小学生，我一定会珍惜同学们和我在一起的时光，即使时光飞逝的再快，我也很开心，我很珍惜这段时间和同学们在一起的时光，即使他是短暂的，我也很快乐。

**我和书的故事**

我的第一本书，现在已经找不到它了，回忆起来印象也不是很深，就像深海中的夜明珠，虽说珍贵，但光芒却不过是模糊的一点点，不很起眼，但他却真正一点都不掺假的存在过，于我有着非凡的意义。

这本书到现在为止，我已经记不太清楚长什么样子，我极力想起来的一丝丝线索，一幅幅画面如同铺了一层沙一样，很不清晰，隐隐记着上面画着猫、狗，还有一头大象，下面的实在想不起来了。直到现在我还记着以前母亲给我在床头边上讲故事。

每当自己独自一人在家时，我总是情不自禁地摸着这本书，就像自己捧着一个小孩子一样。如果有人在家看报纸、看书的话，我就会在那里装模作样的在那里看书，有时拿倒了我都不知道。

后来，我识字了，可以自己读故事书了，我很希望自己能多读一点书，能与更多的书交为好朋友。后来我读了一些文学名著，先是简写版，后是原著，读古代文人的深刻思想，读今日名家的精彩文笔。我读的书一点点多了起来，生活也变得无法分开了。书彻底融入了我的生命。

这就是我和书的故事。

我和书的故事

书是我的良师益友，它给予了我知识，也给予了我力量，还为我的生活之路指引了方向，让我少走弯路。

我每借到一本书，都很小心翼翼地翻开它美丽的“外套”，认真地读，和书里的主人公一起哭，一起笑。每次进入了书的世界，我都难以拔出。

为方便同学们读书，我们学校在每个班都建立了一个图书角，由班上的“小[图书管理员](https://www.baidu.com/s?wd=%E5%9B%BE%E4%B9%A6%E7%AE%A1%E7%90%86%E5%91%98&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3PAfdujnkmHu9uyFbnhwb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vf1nHfLrHRvrAFbPWnkrjuBuANBmhnvn0)”统一管理，班上的“小书迷”都争先恐后地去借书，当然我也是其中一名“小书迷”。心理迫切的渴望，能向管理员借一本好书，让我好如饥似渴的读个痛快啊！可是，每当看到“[图书管理员](https://www.baidu.com/s?wd=%E5%9B%BE%E4%B9%A6%E7%AE%A1%E7%90%86%E5%91%98&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3PAfdujnkmHu9uyFbnhwb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vf1nHfLrHRvrAFbPWnkrjuBuANBmhnvn0)”那冷冰冰的面孔和班里那人山人海的“借书人”，我就不由得紧张起来，总是没有勇气走进那“人山人海”。

最终，“爱读书的心”还是战胜了“借书紧张心”，我拉上一个好友，走向我一直向往的“借书之路”。

还没走到跟前，我的心就又开始紧张了，出口的话还没有想好，大脑就一片空白，看着“管理员”的脸，真不知道该怎么说。只见管

理员满脸堆笑：“你要借书吧？借什么书？”还热情地给我们介绍起书的种类来，哦，并没有想象的那么恐怖。长舒一口气后，我从众多图书里，找到了自己喜欢的那本书，兴高采烈地拿着回去了。

借到书以后，我立马就进入了书里的世界，书里紧张的情节让我心头一颤；书里由兴奋的情节入失望的情节，我也随之兴奋又失望。我与书里的情节一起起一起落。只要一有时间，我就拼命地读起书来。我感觉，读书的感觉真的很奇妙，那是一种享受，更是一种收获，我爱读书！

我和书的故事

书，让我知道了人间的喜怒哀乐；书，开启了我想象的大门。通过读书，也让我了解了许多解决生活问题的办法。随着年龄的增长，我看的书也有了变化：从有图到没图，从字少到字多，从薄到厚……很快，空荡荡的书架就装不下我的书了。

　　有天晚上，爸爸妈妈都在自己的房间里，一个看电脑，一个看电视。我的房间里开着空调，热烘烘的房间一下子就变成凉嗖嗖的了。我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啪”，“咦？这是什么？”我爬起来一看，“啊，是放在床上的语文书呀！书？”我马上想到课外书，于是悄悄地下了床，在桌上拿了一本《尼尔斯骑鹅旅行记》，又拿了一盏小夜灯。打开小夜灯，小夜灯一会儿红，一会儿蓝，一会儿白的变换着光色，我躺在床上只能随着灯光的颜色看书。我发现当灯光变换到红色时，是最看不清楚的时候。正看得津津有味的时侯，我突然听见从门外传来了脚步声，越来越近，我急忙合上书，把书藏在枕头底下，关了灯，我把眼睛眯成一条线假装睡着了。“咔”门被打开了，进来一个人，“呀，原来是爸爸来关空调啦！”。爸爸走后，我又打开小夜灯如饥似渴地继续看书。过了一会儿，我感觉眼皮好像要用火柴杆来支撑了，我才合上了书，又悄悄地把书放回了桌上，拿着小夜灯照了照桌上的钟，“呀，十一点多了！”我赶快回到床上。在微微的月光照射下，我渐渐地进入了梦乡……

　　书与我相伴，让我感到受益匪浅。

我和书的故事

书，一个多么简单而又平凡的眼啊！但是，它却在我心目中占着特高的地位。在我记忆的长河中，总有“书的故事”在我的脑海里涟漪着，我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每当捧起一本本包着书皮的书时，心里又不禁想起了往事……
书，对于我又是多么重要的啊！如果我认定生命排第一，那么，书肯定是仅次于生命一—排名老二了。我曾经为书哭过，为书伤心过，那也许就是我对书的依恋。每当看着一本本书“退休”时，我会感到无比的悲痛，那好比是把我的肉挖去了一半。我把书小心翼翼地藏进书柜里，我不忍心挖出自己的肉呢？
不仅如此，我还为书“卖过命”呢？说起来倒也难以相信，不过，那绝对不是谎言，而是出自肺腑的真心话。小学二年级的时候，哥哥为我习了一本书，我非常喜欢它。但是由于我的知识还不够渊博，看起来非常费劲——总得查字典。一天，我坐在一个很浅的小池的岸边，夕阳无限美好，但我无心欣赏，双手还是捧着那本书看着，可当我留心注意查字典时，那本珍爱的书就在我不经意的时候，“偷偷溜走了”，“啪”的一声掉在那池里。一刹那间，我就像一只失了魂的动物，一下子把头扎进池里，想去抢救那本落了水的课本，书是摸到了，可是那令人遗憾的事情又发生了，我不公游泳啊！我身体又不高，难以踏着地。我搂住书在池里挣扎着。也许就是天意，大兄就在这时出现了，我得救了。但是，回家后又是挨打又是挨骂的。我哭了，眼睛里充满了无限痛苦与忧愁，但是，那并不是因为那一顿打，而是对那本书的不幸遭遇而感到忧愁。书都浸烂了，翻开书面，眼见的是那浑浊的一片……我又哭了。也许你会取笑我的行为，但是，如果你我有了同感，那恐怕你也会情不自禁。
书，我一生的梦想就是拥有全世界的书。我是连做梦都想，但也许这是难以实现的愿望。不过，我不感到绝望，因为，在度过每个春夏秋冬中，是书，它培养了我的情操，陪伴着我成长、生活，因此，我无比欣慰。但是提醒一点：那全都是健康的，有意义的书！

孝敬父母

在我的成长过程中，我明白了许多生活的常识和和做人的道理。那天，我懂得了孝敬父母。

无知的我总认为父母生了我，就应该养我。哪怕一点点小事，他们也得帮我干，那天，我知道：我错了！

那晚，我洗涑完毕，便上床睡觉了。我刚睡着，爸爸就回来了。他来到我的卧室，轻轻的亲吻了我的额头，便走了。回到他的卧室，爸爸并没有睡觉，而是坐在书桌前，借着不是很亮的台灯灯光看着公司的文件、资料。时而用笔画画，时而用手捶捶自己的脖颈，看上去很辛苦。而妈妈呢？妈妈穿梭在卫生间和厨房两地，又是洗衣，又是打扫房间。有时，妈妈会用粗糙的的手擦擦自己脸上豆粒大小的汗珠，有时用手扶着墙干活。妈妈有颈椎病，还有高血压，不可以过度劳累。爸爸的脖子不好，但他们为了我，为了这个家而默默的付出着。

半夜，因为尿急，我起了一趟夜。这时，我发现爸妈的卧室里还有灯光。我有些好奇，便轻轻地走上前去，想探个究竟。我透过门缝发现：妈妈在电脑上搜寻“怎样辅导小学生数学”。而爸爸还躺在床上看书。妈妈对爸爸说；“咱得把咱们的孩子培养成一个尖子生，将来考上大学，才能有个好前途。”“是啊！咱得给孩子多攒点积蓄，让孩子将来好过些”。爸爸随声应道。

我顿悟了。我下定决心，要孝敬父母。

第二天一大早，我早早的起床了。叠好我自己的被褥后，我走进了厨房，为父母作了一顿爱心早餐，并把妈妈昨晚没有干完的活干完。我还把自己的内衣内裤和一些小物件一并洗了，妈妈起床后，看到眼前的一切，惊呆了。

她抱住我，夸奖我，其实我知道他们为我付出了很多，也为这个家付出了很多，他们不求回报，默默养育着我。我应该力所能及的做点事，去孝敬他们。

那天，我懂得了感恩，也懂得了感激，更学会了应该孝敬父母。父母为我们付出了那么多太不容易了。我不再无知，我顿悟了，我要孝敬他们，好好的孝敬他们

孝敬父母，体验亲情

有一种感情，令我们痛彻肺腑；有一种精神，令我们心旌荡漾；有一种力量，能帮我们穿越苦难；有一种思念，让我们可可明心。那就是亲情，是父爱，即是母爱。

母爱是船，载着我们从少年走向成熟；父爱是海，给了我们一个幸福的港湾。母亲的爱，点燃了我们心中的希望；父亲的爱，鼓起了我们远航的风帆。那些年少轻狂犯下的错误，难免会伤痕累累。那双抚摸伤口， 舔?伤口的手边是亲情。世间的每个人都浸泡在拨打无比的亲情中；世间的每个人都在为亲情吟唱着一曲曲泌人心脾的歌；世间的每一个人无不对亲情而眷恋；世间的每一个人五步渴望天空般高远，大海般深遂的亲情，古往今来，亲情曾被多少是人讴歌，曾被多少常人惦念。亲情到底有多高多厚，谁也不曾说明。

在每个雨伞，三峡总会有一对母子在缓缓前行。在仔细观察后发现，三总是向着孩子的那边倾斜。母亲的身影，在雨里那样的弱不经风，颤抖地为她的“心肝”撑着伞，自己冷的牙床相撞也不肯说一句话。不仅是母亲，父亲也是如此。父亲用他坚实的后辈，为子女抵挡一切冰凌雨雪，他们毫无怨恨，只是在默默付出。用自己有限的生命为子女开拓一条宽广的星光大道。

在你走在回家的港口，总会有一个单薄的身影在瞧着期盼。当你露出微笑时，她会小的比你更加灿烂，当你考试实力是时，总会有一双大手轻轻抚摸你的头，她告诉你，没关系，继续努力，相信自己。”他们把你导航成了生命的唯一，掌上明珠。

父母的爱，，是无法用语言来形容的，而亲情，像一曲悠扬的笛声，清幽婉转，轻轻地打开心扉，绕不过你心旷神怡，甜蜜地陶醉在其中。

亲情，有一种无比奇妙的力量；亲情是一则永不退色的话题。亲情是一坛陈年老酒，甜美香醇；是一副传世名画，精美隽永；是一首经典老歌，轻柔温婉；是一方名贵丝绸，细腻光滑。我们不必用任何事物去比拟，也不用任何此举去修饰，我们只要用心去感受。乃世千秋，那份古老而传承悠久的情，始终伴随着历史长河 潺潺 流淌。无言的大爱，与我们相伴一生一世，我们从细微之处体会，体会亲情的细微深长。相信，那永不退色的亲情像是一部动人的神话，一辈一辈的传承，永远传承，永远······

孝敬父母

亲情是一个人善心和良心的综合表现：孝敬父母，尊敬长辈，这是做人的本分，是天经地义的美德，也是各种品德形成的前提，因而历来受到人们的称赞。试想，一个人如果连孝敬父母，报答养育之恩都做不到，谁还相信他是个人呢？又有谁愿意和他打交道呢？《新三字经》里有一句：能温席，小黄香，爱父母，意深长。其中提到的小黄香是汉代湖北省一位孝敬长辈而名流千古的好儿童。他九岁时，不幸丧母，小小年纪便懂得孝敬父亲。

每当夏天炎热时，他就把父亲睡的枕席扇凉，赶走蚊子，放好帐子，让父亲能睡的舒服：在寒冷的冬天，床席冰冷如铁，他就先睡在父亲的床席上，用自己的体温把被子暖热，再请父亲睡到温暖的床上。小黄香不仅以孝心闻名，而且刻苦勤奋，博学多才，当有“天下无双，江夏黄童”的赞誉。在人的一生中，父母的关心和爱护是最真挚最无私的，父母的养育之恩是永远也诉说不完的：吮着母亲的乳汁离开襁褓；揪着父母的心迈开人生的第一步；在甜甜的儿歌声中入睡，在无微不至的关怀中成长；灾灾病病使父母熬过多少个不眠之夜；读书升学费花去父母多少心血；立业成家铺垫着父母多少艰辛。可以说，父母为养育自己的儿女付出了毕生的心血。这种恩情比天高，比地厚，是人世间最伟大的力量。如果人类应该有爱，那么首先爱自己的父母，其次才能谈到爱他人，爱集体，爱社会，爱祖国……

孝敬父母，不但要很好地承担对父母应尽的赡养义务，而且要尽心尽力满足父母在精神生活，感情方面的需求。特别对年迈的父母，更要精心照顾，耐心安慰。就说现在城市里的大多数老人，虽然儿孙满堂，在生活上不愁吃穿，不缺钱花，但是孩子以为工作的缘故几乎都不在身边，平时恐怕很少见面，所以，在他们的感情上最渴望的是能与所有的亲人团聚。不是有首歌中唱道：“常回家看看，回家看看，哪怕帮妈妈捶捶后背，揉揉肩，老人不求子女为家做多大贡献，只求个平平安安，团团圆圆”。所以将来不管我们走到哪里，都要记着爸爸、妈妈；而且更要趁现在在他们身边的时候，多孝敬他们。

**可爱的小猫**

以前，我家养了一只猫，它全身是黑白相间的斑纹，身子胖乎乎、圆鼓鼓的，皮毛油光发亮，摸起来很柔软，很舒服。它的眼睛，白天、晚上大不相同：白天是竖着的，眯成一条缝；晚上两只眼睛睁得圆圆的，发出幽幽的绿光，显得很神秘。

小猫很贪吃。有一次我和妈妈买了一些鱼，准备煮鱼汤，一回到家，它好像闻到了气味似的，不知道从哪里突然蹿了出来。在我脚边蹭来蹭去，不时还“喵喵”地叫着，好像在说：“小主人呀，给我一点鱼吃吧。”它昂着头，一双眼睛盯着我一动不动，看着这可怜巴巴的样子，我趁妈妈不注意赶紧扔了一条鱼在它的碗里。只见它猛地扑向它的碗，用两只小爪子把鱼牢牢地按住，张开大嘴，露出锋利的牙齿，使劲咀嚼起来，头一会儿扭向左边，一会儿扭向右边，不是还把鱼翻转一下，吃得多么津津有味啊！不一会，鱼就被它吃了个精光。他一边伸出长舌头，舔着嘴角，一边摇着尾巴向我走来。“喵喵！”又叫了两声，我想：它肯定是在告诉我，自己吃饱了，很感谢我。看来它也是通人性的呀！

小猫很贪玩。每次带它去老家，看到外婆在织毛衣，总会走到外婆身边，跳来跳去，趁外婆不注意，伸出爪子悄悄地去碰线团，让线团掉在地上，不停地滚动。线团滚到哪里，小猫就追到哪里。一会儿用爪子碰一碰，一会儿用嘴巴咬一咬，一会儿“喵喵”叫一下。这也许就是它玩耍时发出的欢快的笑声吧！然而有时，并不那么顺心，毛线也会“反击”，将它的脚死死地缠住，这下它只能喵喵大叫，向主人求救。真令人哭笑不得，连忙帮它解开。闲暇时，他还会到院子里的花枝去打秋千，也会跑到我的作业本上印梅花印……

你说我们家的小猫可爱吗？

**可爱的小猫**

我家养着一只可爱的小猫，它是妈妈送给我的，我给它起了一个名字——咪咪。

咪咪长得真讨人喜欢啊！它长着一身白毛，像雪似的，它有一双蓝宝石似的大眼睛，一到晚上就会发出蓝色的光芒。它的鼻子像一个小圆球，总是这里嗅嗅，那里闻闻。它那对尖尖的、薄薄的小耳朵总是那么灵敏。它的嘴边有六根长长的胡须，妈妈说，那是用来测量老鼠洞的大小。

咪咪很老实，白天，它喜欢找个暖和的地方，成天睡大觉，无忧无虑什么事也不过问，不管你怎么叫它，它就像没听见一样，理都不理你。有时你想逗一逗它，把它从美梦中弄醒，抱起来，它也不理你这一套，等你一松手，它就像一个软软的面团掉到地上，又顺势一滚，懒洋洋地到一边做美梦去了。咪咪睡够了，就会变得格外活泼可爱。一见到主人，就蹭到脚边来。看到主人高兴了，就开始眨眼，摇尾，表演它的拿手好戏：时而站起来转圈，时而四脚朝天装死……等它表演完了，就依偎你，让你给它抓痒痒，似乎只有这样，它才能满足。

别看咪咪的淘气，可不要忘记它是捕鼠高手。有一次，我坐在沙发上看电视，突然看见一个黑影悄悄地溜过，仔细一看，原来是咪咪。我想，咪咪跑到床底下干吗呢？我悄悄跟过去，哦！原来是咪咪发现床底下有一个老鼠洞，怪不得家里总有老鼠出没。咪咪就趴在那儿，一动不动。过了好半天，老鼠终于出来了。咪咪猛地向前一扑，一下子就抓住了老鼠。它把老鼠叼到空地中，抓住，放下，再抓住，再放下……我看了很久，终于明白了，咪咪是在玩猫捉老鼠的游戏。玩够了，咪咪就开始享受起美餐来了。

咪咪给我带来了无穷的快乐！我爱我的小猫咪咪。

**可爱的小狗**

[我爱我家](https://www.baidu.com/s?wd=%E6%88%91%E7%88%B1%E6%88%91%E5%AE%B6&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4ujmkuAubuy7-nHDLnh7b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1K-PAm4uHNWmH7WPv79njKBPHF9mvFWnf)的小狗，因为它很可爱，因为它很乖巧，因为它很正直。

小狗的背白得似雪，肚皮和四条腿上的绒毛有些泛黑，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https://www.baidu.com/s?wd=%E5%A4%A7%E7%9C%BC%E7%9D%9B&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4ujmkuAubuy7-nHDLnh7b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1K-PAm4uHNWmH7WPv79njKBPHF9mvFWnf)，玻璃球一般的眼珠来去眼上还有一撮儿棕色的毛，鼻尖一耸一耸的邻居家的人都很喜欢它，每次见到小狗，都会亲昵地叫它一声。

有一次，一户人家搬到我家旁边的一栋楼里，那户人家也有一条小狗，那条小狗和我家的小狗成了十分要好的朋友，每天都形影不离，那条小狗的主人十分生气，每天都打我们家的小狗，小狗身上[伤痕累累](https://www.baidu.com/s?wd=%E4%BC%A4%E7%97%95%E7%B4%AF%E7%B4%AF&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4ujmkuAubuy7-nHDLnh7b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1K-PAm4uHNWmH7WPv79njKBPHF9mvFWnf)，我看了，特别心疼，所以都把它关在家里，不让它出去。日子一天天过去，那户人家的主人莫名奇妙地跑到我家，张口就骂：“快把我的钱包还给我！”我奇怪地问阿姨：“什么钱包啊？”阿姨说：“还问我什么钱包，你们自己知道，你们自己知道，你们家的狗偷了我的钱包。”我疑惑地看着小狗，小狗似乎也明白了我的意思，摇了摇头，水汪汪的[大眼睛](https://www.baidu.com/s?wd=%E5%A4%A7%E7%9C%BC%E7%9D%9B&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4ujmkuAubuy7-nHDLnh7b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1K-PAm4uHNWmH7WPv79njKBPHF9mvFWnf)紧盯着我，好像快哭出来了一样。这时，阿姨家的小狗过来，嘴里叼着一个钱包，阿姨一看，顿时满脸通红，不好意思地说：“对不起，是我冤枉了你们家的小狗，实在对不起！我回头一看，那只小狗又和我的小狗在一起又闹又抱的。

别看小狗那么可爱，可也有贪吃的一面，我拿了一盒冰淇淋，津津有味地吃着，小狗看见了，嘴馋了，“汪，汪……”地讨好我，最后我实在不忍心了，只好“乖乖地”把一盒冰淇淋放在它的面前。

[我爱我家](https://www.baidu.com/s?wd=%E6%88%91%E7%88%B1%E6%88%91%E5%AE%B6&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4ujmkuAubuy7-nHDLnh7b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1K-PAm4uHNWmH7WPv79njKBPHF9mvFWnf)的小狗，因为它很可爱，因为它很乖巧，因为它很正直。

**我家的小狗**

每天的一件事情就像天上的一朵最大最美的一朵白云，或是一颗最亮最闪烁的一颗星星。就说我家小狗的事情吧。从这个月的第三天开始说起。

这件事情是这样的：我家的小狗是一只母狗，这个月的第三天它怀孕了，当它快要生的时候，这倒霉的厄运就发生在我家小狗的身上了。

在这几天里，我们发现有一个男的，经常骑着电瓶车在我家门口来回开了好几趟，一天，那个男的用同样的方式在我家门口徘徊着。这时候，我还在上学，爸爸妈妈还在上班，我们大家还不知道这件事情发生了，那个男的不知道在一根骨头上洒了什么药，他将骨头放在我家小狗的嘴边，我家小狗因为很喜欢吃这种骨头，只见小狗立马咬了一口，它的舌头马上变成了黑色，小狗的神情也似乎有点不对劲，但是我家的小狗非常勇敢并没有马上倒下，用最后的一点力气去咬那个男的，可是可怜的小狗并没有咬到他，只咬到了他的衣服，但那个男也被吓得够呛的，他马上骑着电瓶车迅速的逃走了。这时的小狗已经支持不住了，它慢慢的倒在了有毒的骨头旁边，整个身子一直不停地在发抖，眼睛死死盯着那根有毒的骨头，似乎在告诉我们是这根骨头害了它。

我回到家，姐姐们马上告诉我这件令人难受又伤心的事情，顿时我整个人都呆住了，过了一会儿，我才回过神来，眼泪像瀑布一样，刷得流了下来。第二天是星期六，我们大家为它举办了“葬礼”，在回家的路上，[我和姐姐](https://www.baidu.com/s?wd=%E6%88%91%E5%92%8C%E5%A7%90%E5%A7%90&tn=53042131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LrHcznj00T1Y4mvN9mWDvrycvnjR4mHDv0ZwV5HcvrHDdPjb1PsKWUMw85HR1njfznHnkgvPsT6KdThsqpZwYTjCEQvI_QhF9pywdQhPEUiqvpyNLQ16dmynvmH7BujKbnWn1ujwBnHw-PW-Wrf)不时地回过头去看看它，真的有点舍不得。希望以后我还会有一只能像小狗一样勇敢的狗。

**可爱的表弟**

说起我的表弟，他是我舅妈的儿子，他可爱极了！他有一双圆溜溜的眼睛，小小的鼻子，会说趣话的小嘴，大大的耳朵，一头黄毛和白嫩嫩的脸。

　　我的表弟可顽皮了，他最喜欢和我玩摔跤。在一个过年的晚上，我和表弟吃完晚饭，来到大姨的家里，看大家熟悉的动画片《哪吒闹海》，表弟看到哪吒斩妖除魔，那么厉害，也学着他的样子，向我冲来，用他的小拳头打来，你别看他小，力气到是挺大的，拳头打来险些打到我头上，表弟见没打到，又用脚来踢我，我一躲，他因为脚踢的太高，站不稳，摔了一跤，我原以为他认输了，没想到他顽强地站了起来，再次向我发起第二次进攻，猛地来了个飞腿，我被踢倒在地，准备把他摔倒，弟弟很聪明，知道我要使这一招，把我的脚一抬，在地上拖来拖去，我爬都爬不起来，我彻底认输了。

　　表弟还喜欢玩沙，一玩就把身上弄的脏兮兮，有时，把嘴旁都弄上沙了。“快点儿！”表弟用一口卧龙镇的话小声地对我说，因为舅妈不准他玩沙，他和我偷偷地下楼，我本想阻止他，但有点心疼他天天不能玩自己喜欢的游戏，在走路途中，差点从楼梯上摔下来。我和表弟下了楼，表弟到沙堆上玩，我在旁边看书。“壮壮！”舅妈在远处气愤地喊到，表弟看我舅妈来了，吓的要命，我也担心壮壮被打，不停地检讨自己。舅妈抓到壮壮准备揍他一顿，我连忙帮表弟求情，舅妈才渐渐放过他。

　　表弟有个坏习惯，喜欢放鞭炮。他每天放鞭，一天放五六盒，上面的邻居都烦死了，还有一些都搬走了。有一次，他差点炸伤了手，我也经常放鞭，都已经被炸伤过了，自从那以后我发誓我再也不放鞭。每次表弟放鞭，我都阻止他，有几次阻止了他，但他还背着舅妈买鞭炮，我真希望他不要再放鞭，不要炸伤了手。

　　我的表弟真是太可爱了，我怎么也不忍心让他受别人欺负，受累，受苦。随着年龄增长，表弟也长大了，现在上幼儿园，每天我放学了就走两里路去幼儿园接他，在接他的路上我常常焦急地想：弟弟有没有等急了。每当他和我回家的时候，我总会拉着他的小手，他总喜欢给我讲他一天在幼儿园和小朋友的趣事，我怎么听都觉得高兴。

　　在离家乡两千多里的地方，我静静地看着我和弟弟的照片，心里说不出的思念。

**我的表弟**

我的表弟长着一张典型的“苹果脸”，一双水汪汪的眼睛，小小的嘴巴能说会道。他全身下体现出来的只有可爱了！

　　一次，我和小伙伴一起在田里捡田螺，正捡得高兴，表弟跑了过来。我仔细一看：表弟额头上点着一颗美人痣，脸上有红、蓝两种颜色画的条纹，身上被银色颜料涂得一点黄色都看不到了，胸前还贴着一张纸，上面写着几个大字：迪加奥特曼。“哟，原来是迪加奥特曼大架光临啊！有失远迎，对不住喽！”我和小伙伴异口同声冲着表弟大喊。表弟知道我们是在嘲笑他，看都不看我们。用他那娇嫩的嗓门冲着田里大喊：“谁需要帮助，只要不涉于金钱，我——迪加奥特曼一律答应。”听到这句话后，我和小伙伴相对的一阵邪笑后，我对着表弟大喊：“亲爱的迪加奥特曼，你可以过来一下吗？”表弟听到有人邀请，乐得连自己姓什么都不知道了，一蹦一跳的向我们走来，不，应该是向我们蹦来。表弟走到我的面前，对我打着官腔说：“你找我有什么事啊？”“这，你恐怕做不到！”我装做为难的说。“说什么！迪加奥特曼可是无所不能的！”表弟严肃的对我说。我暗暗一笑，因为我正等着这句话呢！我高兴的对表弟说：“那么，你可以从田边跳到田埂吗？”说完我还做了一遍示范动作。表弟的脸刹那间变得苍白。要知道，表弟连我的胸都不到，我觉得易如反掌的动作对于表弟来说却比登天还难。过了好久，表弟才挤出了一丝笑容，可我却觉得这笑容比哭还难看。表弟勉为其难地答应我的要求。接着，表弟照我的动作，把双手放在田埂上，双手一用力，双腿腾空，可能表弟时间把握不准突然放了双手。只听“扑通”一声，表弟的头插进秧地里，形成了一个“倒插葱”的景象。我和小伙伴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将表弟拉了上来。把表弟拉上来之后，表弟就一个劲的哭，然而我们却哈哈大笑，不是我们幸灾乐祸，而是表弟的样子太搞笑了。一脸的泥，把颜色弄化了，红、蓝、银、黄四种颜色混在一起，把表弟画成了一个“大花猫”。表弟看到我们笑得那么欢，也不哭了，和我们一起大笑。

　　着就是我的表弟，可爱的表弟！

# 愉快的一天

今天“五一”放假一个星期，我万分的高兴。在这一个星期当中我最愉快的一天是星期天同哥哥一起去爬山。

　　我同哥哥一块开始往山上爬。哥哥胸有成竹的说：“我一定要爬上第三座山。”这声音多么有志气啊！我慢慢地一步一步往上爬，而哥哥犹如那刚出生的小羊羔，马上就要站起来似的。爬山的速度比我快三倍。我看着哥哥这样的快，我也开始憋足了劲儿往上爬。我们翻过了一座山又翻过了一座山。啊！我终于爬上了山顶了！我们站在山上往下望，整齐的公路、成片的楼房、茂盛的树林、绿油油的庄稼尽收我们的眼底，心中无比喜悦。可是，哥哥说再下后面的山，我心里不想爬了，但是我也无可奈何只好跟着下山，我边下山，边拔野花，心里又开心起来。

　　哦！下山不到一会儿看见了三级电站的大河那儿，我非常激动。很快地跑下山玩打水仗，又砸石头玩。玩了有十分钟，哥哥说走，我便恋恋不舍得离开了。

　　回去的路上，我怎么也没劲再爬了，于是哥哥牵着我的手爬。大概半个小时就下山到家了。

　　这一次爬山我非常愉快，虽然累但我也体会到了爬山的乐趣。俗话说：学习如爬山，爬山必有难，难中必有苦，苦中必有甜。我会牢牢的记住这句话，学习像爬山一样，只有不怕困难才一定能到达目的地。

# 毕业考试\_

今天是7月9日，大家的心情都格外紧张，因为我们迎来了一个重要的日子——毕业考试！

　　大家都万分紧张地坐在教室里，一丝不苟地看着书，俗话说得好：“临阵磨枪，不快也光！”而有一些同学们则拿出自己丰富的早点，好好的补充补充。有的人则一副成竹在胸的样子，悠然自得地在走廊上散着步，真是演义了世界杯的口号“为胜利而来！”可我觉得最紧张的还是老师，他们仍在利用最后的时间为弟子们复习还有所欠缺的知识，真是可怜天下老师心！

　　考试，考试，真是一轮重头戏！清脆的铃声一响，大家便各自奔向了自己的考场，自己的考号了。我的考号是107，在六三班考，也就是第三考场。各坐其位后，随着洁白的考卷发向考生后，一场没有硝烟的战斗就开始了。只见刚才还充满欢声笑语的考场立刻鸦雀无声，同学们的眼球也如被磁铁死死吸住了一般，动都不动弹。“哗哗”的笔尖划过的声音，紧张得让人无法呼吸。我也不甘示弱，细心地答了起来，题虽然很简单，可稍不注意，带来的便是后悔了，只有做起草稿才会奋笔疾书，真不愧是“慎思之”呀！不一会儿，我便突破了填空题，接下来的便是判断题了，遇到判断题，我便有个怪圈，总要在这留下一个红叉叉，于是在分析和判断时，我都格外小心，希望不要有失误啊！时间如流水一般流去，考场的奋笔疾书又变成了看卷沉思，作图题和应用题看来难住了他们，可我却来了劲，因为我的拿手好戏来了。随着三角板和直尺的移动，我兵不血刃地闯过作图题，然而应用题中的一道圆锥计算题却让我有些为难。挺复杂的！这几乎让我无从下手，算出的答案也不敢确定，时间留给我的机会越来越少了，要收卷了，我狠狠心，写上了一个答案便交上了卷子。交卷的一刹那，我的心仿佛进入了无底洞，久久不能拔出，真希望幸运之神眷顾我呀！

接下来的语文考试也同样紧张，不过我轻松搞定，真是一次紧张的考试！它将永远的留在我的记忆中！

**我的老师**

我的小学班主任，个子不高，瘦，两只小眼睛炯炯有神，最爱讲大道理。如果我们犯了某个错误，她就凭一条“三寸不烂之舌”来劝说我们改正错误，而我们最怕的就是它了。所以我们尽量不犯错误，遵守纪律。而老师也因此评上了“三好教师”呢！

　　记得有一年冬天，下的雪很大，真的可以称得上是鹅毛大雪。我和同学们大喊大叫着跑了出去。嗬！天还真冷！我不禁打了个寒战。房屋也嫌天太冷，早早的戴上了一顶顶鹅毛般洁白的、厚厚的、闪着银光的帽子。到这里，我突然间想到了晋代谢安的一首诗——《咏雪联句》中的一句：“白雪纷纷何所似？撒盐空中差可拟。”这时，我的小学班主任用一个雪球“嗖”地打中了我的手臂，叫我道：“XX，来啊！要不要比比？”我勃然大怒，马上还击，这个雪球不偏不倚，正正好好打中了她手上的还未投掷的雪球。我叫道：“知道我的厉害了吧！”可她却说：“这有什么，看我的！”话音刚落，一个雪球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从我的耳边擦过。我不肯认输，用一招“散弹炮”将她打得“一佛出世，二佛涅盘”。她用一招“遁地术”不知躲到了哪里。“啪”！一个雪球打在了我的后背上，但又不见人影。我在情急之下，使用了必杀技“外援”。很快，一个同学偷偷溜来告诉我老师的位置，我用一招“炮打隔山照”打到了老师的腿上，老师笑着对我说：“呦！XX头脑很灵活嘛！要是把这份心思放在学习上，肯定成绩优异！”我对老师说：“老师，您放心吧！我答应您，以后努力学习。”老师对我笑了笑，和我回到了教室里复习。

我的小学班主任虽普普通通，但她在我心里，是那样的伟大啊！

**老师，我想对你说\_**

时光转瞬即逝，再有半年我们就要离开母校了。回想这些年和老师朝夕相处的日子，心中不由生出许多话语。老师，我想要对您说的话该有多少啊！

　　记得上学期广播操比赛，那天最低温度只有0度，北风呼呼地吹着，我们穿着校服在操场上候场，我的手脚都快冻僵了。由于校服的衣领太低了，我里面穿的毛衣又是低领，冷风像个顽皮的孩子飕飕地直往我脖子里钻，我忍不住打了几个喷嚏，鼻子也感到酸酸的。

　　这时候，您走了过来，关切地摸了摸我的额头，您大概以为我不舒服，就俯下身问我：“怎么了，不舒服吗？”“不是，就是有点冷。”我小声地回答。您仔细看了看我的着装，一下子明白了。“哦，你的领子太低了，这肯定要冷的。”您不假思索地解下自己脖子上的围巾，快速为我围上，笑着说：“这下暖和了吧！”我感动地望着您，不仅身体暖了，心里更是暖暖的，我觉得现在我真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学生了。

　　做广播操时，我的动作做得特别精神，有力。我看到您在冷风中缩着脖子，您把围巾给了我，您自己一定很冷吧！但您看到同学们做操那么认真，您欣慰地笑了。这时，我真想大声说：“老师，您真好！”

　　在学习上，您耐心仔细地教导我们，在生活上，您无微不至地关心我们。老师，我爱您！

**为老师点赞\_**

　她，笑如夏花般灿烂，安如秋叶般静美.

　　所谓情人眼里出西施？那这算不算师生眼里出貂蝉？一直以来，老师严肃死板的形象在我心中根深蒂固，从小到大遇见的‘老古董’也不少。真至她，出现在我生命中，这一切我所认为的‘中国式老师’形象被推翻。

　　时光总是匆匆，不分美好和忧伤，最终都消逝在岁月的长河。但这一幕，却自始自终印在我记忆深处。几平米的办公室里，你坐在我旁边，一小一大的身影相依偎。我盯着那道题，心里不禁烦闷，诅目许久。忽然，你莞尔一笑，有些打趣道：“小丫头，这样就不耐烦了啊。你学数学要有耐心。你看，我做这道题的时候也是这个思维，不过如果你把它倒过来试试看。’果然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真是山穷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按照她的提示我很快摸索到这道题的真谛，从而成功的破解了它。如今还贪恋和他一起做数学题的氛围，她的呢喃细语，她的纤细慰问，不禁令我一阵留恋。在她身上，你看不到常年数学的那种骨子里透出的自傲，仍记得她似是感概到：“我小学的时候就不喜欢被老师比较，所以现在我当老师了，更不会去比较你们。”既而离去。我看着她的背影，忍不住沉思。有时候你会发现，与其说他是老师，倒不如说我们是老师，每每与她交流该如何制定数学计划，她总是眨着那双大眼睛，露出一副呆萌的表情，然后直点头较好。她是我心中最美的回忆！我为她点赞。

###  难忘的[小学生活](http://www.diyifanwen.com/zuowen/xiaoxueshenghuo/)

　有些暗淡无色的星星已经被我遗忘；有些微亮的星星已经被我扔到九霄云外了；有些璀璨在海边已经变成了五颜六色的贝壳。

　　唯有一颗散发着七彩光芒的星星一直挂在我的夜空中……那是一个清爽的下午，天气很凉爽。我和班里的一个同学一起去但篮球，他对我说：“你回答花样篮球吗？”我挠着头对他说：“一点点。”他对我说：“你可以教教我么，我特别想学习打花式篮球，但是一直没有人教我，你可以教我一下吗？”我看着他那祈求的目光，微微地笑了笑。说：“可以，但是你必须先给我买一个雪糕。”他搔搔头对我说：“可以，只有你教我就行。”他跟飞毛腿似的，不一会儿就回来了。从这就能看他对篮球的喜爱。

　　刚开始，我教给他一个最简单的一个花式：掏球。我对他说：“掏球是一个技术活儿。”他却对我说：“只有可以学到就行。”于是我就先给他做了个示范，没成想，我出师不利，手一下子崴了。我在那里“嚎叫”着。他赶紧跑过来，抓住我的手说：“怎样，我送你去医舍吧！”我对他说：“这一会儿就好了。”我在那里整整坐了一个小时。他竟然和我一起坐了一个小时。这件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当然还有一件事让我难以忘怀，那就是有一次，我么在期中考试的时候。我们在做选择题的时候，老师在讲台上面用大拇指到无名指给我们表示答案。那是，虽说我考了98分，但是那毕竟不是我自己的分数，我当然也会感到羞愧。

　　小学生活在一眨眼功夫间闪了过去，在毕业的两星期前，我还是想对老师说，也想对学校说：“谢谢你们。”

 难忘的[小学生活](http://www.diyifanwen.com/zuowen/xiaoxueshenghuo/)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转眼间，六年的小学生活就要成为我的回忆了。回望这五彩斑斓的小学生活，朝夕相处的校园，我拾起童年的感情碎片，渐渐想起了许多......

　　记得那次的一堂课。田老师问：“还有什么诗？”我忽然想到前几天在试听语言课的时候学了一首，于是我举起手来自信地说：“《满江红》，岳飞的《满江红》。”“哦？你会背吗？”田老师笑咪咪地问。我想了一下，说：“会。怒发冲冠、凭栏处，潇潇雨歇——”停了好一会儿，我后面的记得不请楚，不敢背了“不会啦？”“嗯......”我低下了头。田老师示意我坐下，亲切地说：“很棒，知道就要背会啊。”从此，这句话深深的映在了我的脑海中，鼓励我一直向前。啊！小学生活是酸酸的。

　　“加油！加油！的声音此起彼伏，全班同学的眼睛在这次运动会的尾声都落在了程楷超一个人身上。他可是跑的1500米呀！快了！啊！超过一个了！啊！！！第一名！我们沸腾了，田老师知道这个消息也激动及了！小学生活是甜甜的。

　　小学生活也是苦涩的，电视上的《中国汉字听写大赛》吸引了众多人的的眼球，东金广场也要在孝义冠名播出《汉字王者》了。而我每次都被选去比赛、训练。每次又被刷下来。那段日子真的很苦，每天把着复习资料看，晚上熬到快十一点才睡，还要批组员们的试卷，收作业、干这儿干那儿......导致后来我看到字就想吐，看到[字典](http://zd.diyifanwen.com/)就想扔。如果把字典撕了就可以不用复习我一定把它分分钟烧得渣都不剩......啊！好苦！

　　辣味，可是我最不喜欢的味道了。有几天，我在小练笔本上的字写的很快，很差。突然，老师要查本了！我十分紧张，生怕被老师说一顿。那滋味可不好受，像有一串辣椒在呛着你的喉咙。

　　正如朱自清说的，过去的日子如青烟，被微风吹散了；如薄雾，被初阳蒸融了。难忘的小学生活就这样匆匆过去了。成长的过程中有鲜花，也有荆棘；有欢笑，也有眼泪。这些酸甜苦辣，都将成为我们珍贵的回忆。

 难忘的[小学生活](http://www.diyifanwen.com/zuowen/xiaoxueshenghuo/)

时光荏苒、白驹过隙，一想到我即将离开相伴六年的小学步入初中，我的内心里波涛汹涌，翻滚着这六年的小学生活——老师们的教诲、同学间的友情，还有熟悉的教室、桌椅……一切似乎都在时间的流逝中渐渐远去了，但却留下了我们之间美好珍贵的记忆。

　　记得这学期刚开始不久，班主任黄老师组织我们班在教师食堂里做水果拼盘。待老师一声令下，我和同组的伙伴们将带来的水果开始了各种的精雕细琢……我小心翼翼地把切好的橙子的皮往外弯曲，但橙子的皮并不是我想象中那么好控制的。有时，稍微大力了点，橙子的皮就裂开了。而若是没有用力，橙子的皮就像粘了胶，贴附在果肉上……终于，经过我和伙伴们的努力和一番精心创意后，我们组的水果拼盘“新鲜出炉”了。我还依稀记得当时我和伙伴们捧着水果拼盘站在老师镜头下，那笑脸是多么灿烂！我多想留住这一刻啊！但时间还是轻轻悄悄地挪移了，让原本剩下的三个月小学生活缩短成了一个月。想到这儿，我不禁头涔涔而泪潸潸了。

　　六年里，我从矮小的一米二长到了现在的一米五（是身高）；六年里，我从简单的加减学到了现在复杂的方程；六年里，我从懵懂无知的儿童变成了现在茁壮成长的少年！虽然愉快的小学生活就要结束了，但它会成为在我内心深处最耀眼的一颗星！

###  难忘的小学生活

　　转眼间，难忘的小学生活就要结束了，我也要即将离开可爱的同学们，可敬的老师们了。心里有一千个、一万个舍不得。和同学朝夕相处的情景像放电影一样不时浮现在我的脑海。

　　令人难忘的是那节体育课。那天，我和朱娜、张巧、魏梦欣几人一起去草地上玩。我们商量着在草地上挖一个“字”代表我们纯真的友谊。先在草地上写好“友”字，然后我们在炎热的太阳底下挖掘。尽管太阳火辣辣的照在我们身上，尽管流下了多少汗珠，但我们还是一如既往的挖下去。挖好了“友”字我们便要精心的给它“打扮”了。我们用柳枝给它做头发；用鲜花、绿草给它做漂亮的衣裳……还把绿叶放在最中间，它代表我们的友谊像绿叶一样永远不会枯萎……

　　可敬的老师也是令人难忘的。老师，不知您可否记得了。那天早晨，您又像往常一样早早的来到教室让同学们读书。可我们早已发现您的眼红红的，一个同学问您眼睛为什么那么红，而您却只是含糊的回答了几句。后来经过同学们问班主任才得知，原来您是晚上给我们批改作业一直批到深夜……啊！敬爱的老师，我是永远也忘不了您的！

　　六年的小学生活，转瞬即逝，却恍如昨天亲爱的同学们，敬爱的老师们我是永远也忘不了你们的！

###  难忘的小学生活

时间过的真快，一晃眼，六年的光阴就要像云烟一样的过去了，我就要毕业了。小学的生活是多么令人迷恋而依依不舍，现在我们就要各奔前程了。

　　我就要毕业了，在这两千多个日子里，我们就像一株幼苗，受老师的灌溉。

　　似乎在教室里还有我们琅琅的读书声，在操场上还有缭绕着我们的嬉戏声，在校圆里还有我们欢笑的身影。在每一个角落，我们都曾留下难忘的回忆。

　　在母校的教育下，我们得到了许多。我们得到了许多朋友，得到了许多新知识，使我们成为彬彬有礼的学生。我们得到了许多美好的回忆和难忘的往事，更多的得到了今后为人处事的指南针。但是我们现在就要毕业了，蓦然回首，仿佛督促我们的老师，鼓励我们的师长，还有可爱的校园，都要从我们的歌声中消失。而且，不知何时我们已成为校园中的大哥大姐，成为弟妹的榜样。

　　如今我们就要毕业了，老师的教诲，我们琅琅的读书声，同学们的欢笑声，都还围绕在耳边，让我在最后留校的几天里，再看一看可爱的校园，看一看教导我们的师长，看一看鼓励我们的同学，珍惜最后几天相处的日子。

　　天下没有不散之筵席，光阴一去不复返，我们永远记住师长的教育，做个有作为的人。

 难忘的小学生活

难忘班上同学一张张熟悉的笑脸.难忘那一同玩耍的伙伴.难忘那美丽的校园.更难忘那老师的淳淳教诲.难忘，一切都是难忘……

　　回想以前的小学生活，对我？一个即将毕业的小学生，面对人生的第一个转折点，心里充满了激动.

　　我的伙伴，永恒的伙伴，那在我遇到困难的时候，伸出一双温暖的手，帮助我树立信心，走出困境.我们即将分别，但我们永远都不会忘记对方，在我的心灵中的一丝快乐，一丝安慰.我们不会分离，不管走到天涯海角，我们都不会忘记对方，因为我们的心连在一起.让我来祝福我们的友谊天长地久吧！

　　在这离别之即，我才感受到老师的淳淳教诲是多么的重要，我的无知，我的年少，耗费了老师多少心血，老师对我说的每一句话，在我即将毕业之即全部涌上了心头，当我犯错误时，当我做错事时，一句句，一点点，一滴滴....千言万语化做一句话就是“清新呀，好好学习，好好生活，好好做人......是的，我们不正是在老师的点滴话语中成长起来的么？此时此刻我真想大声呼喊：“老师谢谢你们！

　　过了足足六年的春夏秋冬，风吹了我们的母校，雨淋了我们的母校，哺育了我六年的母校，我始终不会忘记她的身影，当我早晨轻轻的走过校园，听见校内传来朗朗的读书声，这声音是多么的悦耳多么的清脆，我感到母校是那么伟大，那么慈爱，她哺育了我们这么多的幼苗，我们不正是祖国的有用之人吗？我即将离开我的母校到高一级学校，我恋恋不舍.但我清楚的知道，那将是我另一所母校.

难忘的伙伴，难忘的母校，难忘的老师，啊！难忘的小学生活......

 难忘的小学生活

“过去的日子如轻烟，被微风吹散了，如薄雾，被初阳蒸融了。”正如这里说的那样，时间匆匆的过去了，我们的小学生活马上就要结束了。在这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中，最难忘的还是小伙伴们的口头禅。

　　班里的同学都有一个各自的口头禅，各人的口头禅都不一样。“脑残啊！”这是我们班的“班花”——赵思语的口头禅。瞧，她正一边叫着，一边又在那打那些男生了。可怜的男同学们一个个都被赵思语挨打着，挨叫着，引得大家哈哈大笑起来。

　　“恁哈哈哈哈，我错了。”这是我们班的学霸——屠宏飞的口头禅。看来，他又惹“怒”了我们班的女同学。他的双手恭敬地合在一起，头微微向下低着，眼睛也紧紧的闭着，不管那个女同学被他骂得有多么生气，只要他这么一说，就没有心情再打他了。

　　“啊~笔昂吉！”这是张一驰的口头禅。一听到这个声音，就知道他现在又闲得没事干，又在管其他同学的事了。原来，他看到董越仪正在“批评”詹杭东的“不良行为”，就说董越仪很暴力，董越仪气得眼睛直冒火。这时赵思语走过来打了张一驰一下，还说他一句：“脑残啊！”逗得全班同学都笑了，董越仪也笑了。

　　“呵呵，好猥琐啊。”这个口头禅是陆凯博的。陆凯博是我们班的“学习尖子“，听到别人说的那些冷笑话，他都会忍不住说：“呵呵，好猥琐啊。”这句话。听到陆凯博的这句话，同学们就笑得更起劲了。

　　我们班同学的口头禅可真是可笑啊！虽然这可能只是简单的一两句话，但是它蕴含了我们六年来的美好时光，印在了我们每个人的脑海深处，成为了我们记忆里的一个个珍宝。

 难忘的小学生活

　时间如流水，一去不复返。六年的小学生活就这样一闪而过了。面对即将分离的那一刻，面对传授给我知识的老师，面对曾经帮助过我的好朋友，我却怎么也说不出“再见”这两个字。幸福的脚步总是那么短，我时常想可不可以赖着不走，但随着时间步伐的推动，我不得不离开生活了六年的学校，而留下的只有美好的回忆。

　　忘不了，尽职尽责的李老师。记得有一次，我没有完成作业，老师发现我没交，赶快过来问我。我心想，会不会又要挨骂了？我灵机一动，说：“老师，我忘带了。”老师听了，叫我下午带过来。可我并没有因为老师的话而感到放松，反而觉得自己做错了。于是在课间，我把事实告诉了老师，但令我万万没想到的是，老师没有生气，她语重心长的对我说：“孩子，做错了事要勇于承认，不要逃避，一味的逃避只会酿成更大的错误。”我听了老师的一番教诲，心里豁然开朗。老师，永远是我们最好的园丁，她把我们这些小树的坏树枝，不好看的枝叶剪掉，让我们慢慢长大。

　　小学的时光一去不复返了。时间来得匆匆，也去得匆匆。明德小学是我成长的摇篮，我的羽翼虽未丰满，但我还是要去经受更多风雨的煅练。无论我将来飞到那里，都会时常回来探望这美丽而温暖的小巢。

**我的家乡**

我的家乡依山傍水。它虽称不上什么田园风光，也谈不上是什么旅游胜地，但对我这个土生土长的土娃子来说，它是世界上最美的地方。

三月，春姑娘来了。她化作春风，化作春雨，化作了温暖的阳光。在她轻柔的抚摸下，山坡上的小草抽出了嫩芽。路旁的小野花开了，这里一丛，那里一簇，贪婪地吮吸着如丝如缕的春雨。小燕子也来参加这场盛会。它欢快地唱着：“春来了，春来了。”

放了学的孩子们有的躺在草地上复习功课，有的在嬉戏打闹，还有的拎个小竹筐在挖野菜，好不热闹！

田野里则是另一番景象，人们正忙着播种。老水牛拖着犁从田这头走到那头，翻好地，便低头品尝着田埂边上的嫩草。小黑狗摇着尾巴从这边跑到那边，不时“汪汪”地叫几声，给春天的田野增添了几分野趣。

夏天，青松吐翠，绿树成荫。这时，田里的麦子熟了。微风一起，掀起层层金浪。村口有一条小河，小河可美啦！清澈、恬静，像一条翡翠般的绸带。

河上还有一座小桥，清凉的河水从桥底的青石板上流过。每逢星期天，我们就来到这里，坐在桥边，让冰凉的河水从脚上流过，夏日的酷暑立刻烟消云散，别提有多舒服了。

秋天，枫叶红了，秋风送爽，家乡的菊花也开了，胭脂红、雪白、紫罗兰、水红、淡黄……真可谓是姹紫嫣红，美不胜收！

我们最喜欢的还是冬姑娘穿着白裙子到来，随她同行的还有顽皮的雪精灵。它们一会儿躲进水里，一会儿藏在树叶后面，您想找它，可不容易！但有时，漫山遍野都是它们的身影。

看，山坡上、田野里、屋上、柳树上都披上了银衣。我们打雪仗，堆雪人，在雪地里跳啊，唱啊！那红红的手指，红红的脸蛋在雪姑娘的映衬下可美啦！

这就是我的家乡，就是我这个土生土长的土娃子最喜欢的地方。

**我的家乡**

**我的家乡坐落在太行山脚下，一条小溪从村旁流过。从远处看，那条小溪像一条银丝带，缓缓向东流去；走近一看，小溪清澈见底，小鱼小虾在水中自由自在地游来游去。两岸山上的翠柏四季常青。我的家乡就像是一个大公园，一年四季都有数不完的美景。**

**春天，山上的迎春花，果园里的桃花、梨花......都顺着时令开了。从远处看，山坡上一片红，一片黄，一片白......五颜六色，美丽极了。各种鲜花把山坡全盖住了，走近闻一闻，花香扑鼻，令人陶醉，不时有几只蜜蜂在花丛中采蜜。一望无际的麦田里，农民伯伯正在劳作，更为春天增添了生机。**

**夏天到了，小鸭子在河里欢快地游着，不时潜到水下捕食。河面上小船来来往往，穿梭行驶。乘大人们不注意，孩子们偷偷跳到河里捕鱼捉虾，高兴极了。到了傍晚，每家每户都把饭菜端到门前的石桌上，坐上凳子，天高地阔地吃起来。天边的红霞，向晚的微风，头上飞过的鸟儿，都是他们的好友。它们和乡下人一起，绘成了一幅自然和谐的田园风景画。**

**秋天来了，凉气送爽。小河岸边的果园里，一片丰收景象。那金灿灿的梨子，红彤彤的苹果，还有像小灯笼似的柿子，挂满了枝头。秋风吹来，那熟透了的果子随风舞动，送来一阵阵迷人的清香。农民伯伯正忙着走进果园，去采摘那丰收的果实。他们小心翼翼地把果子摘下来，放在包装箱里，装到三轮车上，运到城市里，让城里的人们一起分享这丰收的喜悦。**

**冬天到了，洁白的雪花飘落下来。山坡上、田野里、屋顶上、院子里到处是雪，整个村庄仿佛进入了一个童话般的世界。村里的孩子们在雪地里疯跑着，有的在堆雪人，有的在打雪仗。大人们也开始忙家里的事，有的在打扫卫生，有的去购买年货，有的聚在一起讨在我小的时候，我的家乡还是一个落后的小山村，既没**

**有美丽的花草树木，也没有规划完善的风景带，更没有休闲娱乐的活动场所。**

**现在她可变了样，白天上学时，路过居民广场，都有老年人带着花扇或者剑来**

**空地上跳舞、锻炼身体。听着优美的音乐，看着她们矫健的身姿，无比动人！还有大叔大婶的活动场所，那是跳集体舞的区域，每到夜幕降临，广场上总是想起《最炫民族风》等欢快的曲子，大叔大婶们尽情地挥洒着汗水，似乎是在追逐时尚的潮流。**

**场地规划连我们小孩子也想到了，在我的小区里，有嫩绿的草坪，幽香的花儿，休息的石凳，也有孩子们活动的设备。小朋友可高兴了，有的挥舞着手中的跳绳，高兴地跳着，有的坐在秋千上，前后用力地摆动，有的在滑滑梯上划出一片欢声笑语，好似欢乐的鸟儿，个个脸上都洋溢着快乐的笑容。**

**小区的风景美了，小区的人也美了，以前家家户户都是“自扫门前雪”，只要自己家门口干净就行，别的地方再脏也不理会，现在住在这么优美的环境里，还有会舍得去破坏呢？小区处处讲规范，到处都呈现出干净、整齐的景象。小区的居民也很讲文明，以前经常有邻居吵架的现象，现在再也听不到争吵的声音了，每天都会看到居民在小区里散步、带孩子玩耍，到处都是一片祥和的气氛，像一个团结的大家庭。**

 **我家乡的变化真是大呀！正如一首歌唱的那样“百条大路通我家”，我深深爱着我的家乡，让我们大家一起努力保护她，关心她，为她争光吧！**

**论明年的致富大事。虽然天气寒冷，但每个人都觉得很温暖。**

**家乡美**

**我的家乡在农村里，它既没有北京的繁华热闹，也没有桂林的“甲天下”。但是，我的家乡有着它朴实的美。**

**说起家乡的美，让人情不自禁地想起家乡的那条小河。小河从村东头流向 村西头。小河的水真静呀，静得像一面镜子；小河的水真清呀，清得可以看见 河里游来游去的小鱼；小河的水真绿呀，绿得像被谁染过是的。傍晚，岸边的 绿树翠竹投影水中，形成一幅迷人的水墨画。微风吹过，河面上漾起波纹，一 圈一圈的，好看得很呢。偶尔有一两条小鱼“倏”的跃出水面，看了看外面精 彩的世界，然后一溜烟地游走了。早晨，几只鸭子一边兴奋地叫着，一边争先 恐后地扑向河里。看着这个场面，让人不禁想起运动场上的竞走运动员。这时 ，小河可热闹了，有的鸭子在扑翅膀，好像要把身上的灰尘洗掉；有的鸭子在 左顾右盼，好像一个出门旅游的观光者；有的鸭子好像饿极了，正在忙着捉鱼 呢。不一会儿，鸭子上岸了，小河又恢复了平静。**

**小河的对面是一块绿绿的草地。每天早晨，人们把牛赶到草地上吃草。小 牛甩着尾巴低着头津津有味地吃草，不时抬头看看远方，哞哞地叫一两声，然 后又继续吃。春天来了，孩子们“忙趁东风放纸鸢”，风筝在天空中越飞越高 ，孩子们在草地上兴奋地叫着，跑着„„**

**你看，我的家乡美丽吧。我爱我家乡那朴实的美。**

**家乡**

**自小生活在农村，所以我觉得农村生活别有韵味！**

**我的故乡坐落在一片丘陵地带，不算贫穷但也不能算是什么富裕。这里没有城市中喧嚷的吵声，也没有汽车尾气和工厂废气的污染，这里是一片山青水秀的气氛。**

**尽管说故乡中的居民没有多少的财富，但是人们生活的都很快乐，没有工作的压力，一切都是那样的无忧无虑，那样的快活。**

**一到了夏季的晚上，工作完了的人民都会丢下手中的农作工具，三五成群的坐在大叶杨下，呼吸的新鲜的空气，听着远处传来的鸟鸣声，听着树们被风吹动的声音，听着远处他们的孩子和他们的>小伙伴们追赶跳跳传来的欢声笑语，手里摸着已经被自己的体温感染了的扑克牌，这会使他们无比的欣慰，这是他们一天中最快乐的一天！**

**尽管这些对于那些城市人家来说微不足道的，但中国的农村是不能和城市相提并论的，中国的农村很穷，但农民们没有认命，他们觉得他们能把农村建设的和城市一样好，于是他们开始奋斗，艰苦的奋斗，奋斗了几十年获得了今天的成果，获得了今天的成果，这是多么的来之不易啊！**

**也正是他们的艰苦朴素的精神，是的我的故乡富裕了起来：摩天大楼参天而起，工厂、公司也都从无到有陆续发展起来，往日的茅草房早已消失，换成了今天欢畅明亮的居民楼，家家户户拥有了自己的小轿车，家用电器也齐备了，人们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凭借着这种精神，我相信我的故乡一定会发展得更好！**

**难忘的**[**第一次**](http://www.99zuowen.com/xiaoxuezuowen/diyici/)

每个人都有很多[第一次](http://www.99zuowen.com/xiaoxuezuowen/diyici/)，[第一次](http://www.99zuowen.com/xiaoxuezuowen/diyici/)写作文、[第一次](http://www.99zuowen.com/xiaoxuezuowen/diyici/)画图画、[第一次](http://www.99zuowen.com/xiaoxuezuowen/diyici/)穿针引线、[第一次](http://www.99zuowen.com/xiaoxuezuowen/diyici/)做实验······可以说是数不胜数，而我要说的，是[第一次](http://www.99zuowen.com/xiaoxuezuowen/diyici/)煎鸡蛋。

那是五年级的时候了。有一天妈妈还在上班，临近中午，我饿了。家里只有我一个人，妈妈还要等一段时间才回来。我又忍了一会儿，但饿肚子的滋味实在不好受。这时，我看到书架上的那本《综合实践活动》。对啦!这本书上有煎鸡蛋的方法!嗯，就煎鸡蛋!

我先到阳台上挑了一个大鸡蛋，又在橱柜里找了一个碗和一个红色平底锅。我按照书上的方法，拿起鸡蛋，在碗沿上轻轻地敲了敲，又慢慢地掰开了蛋壳，蛋液一下“滑”进了碗里。我又在平底锅上“均匀”地洒了些油，便小心翼翼地拧开液化气灶，火苗"呼"地一下蹿出来，吓了我一跳。待我缓过神来，发现油开始"发胀"了，我慌了，急匆匆地瞄一眼书，而后我一手执锅铲，一手拿着碗，等我听见油开始响的时候，便一下子把鸡蛋倒入锅中。当鸡蛋渐渐成形时，我迅速地把它翻了个身。咦?!为什么感觉少了什么?我瞟了一眼书，天哪!盐!我急急忙忙舀了一勺盐，一股脑地全撒进锅里。过了几秒钟，我关了灶，把鸡蛋装盘。

嗯---卖相不错!我可得意了。

妈妈回来见了，夸我能干，我可开心啦!

我开始吃，嗯，没有味道。吃着吃着······唔?什么东西这么咸?天哪!我没洒匀盐!

现在，我已经可以熟练地煎好鸡蛋。但还是感慨：真是三百六十五行——行行出状元!直到现在，我都很敬佩那些厨艺精湛的厨师呢!

**我成功了**

一天，我对爸爸说：“爸爸，长大我要当特种兵。”爸爸听了，捧腹大笑，说：“就你，还当兵?”我听了，有些生气，立刻反驳：“有志不在年高。”爸爸听了，大吃一惊，没想到我这个落选秀才可以说出那么深奥的话。可你连最简单的翻单杠都不会，怎么去当兵啊!我听了，决定学会翻单杠。

为了学习翻单杠，我绞尽脑汁，一直找人当我的教练，我找了半天还是没找到，我颓丧极了，闷闷不乐地回家了。爸爸看见了，一下子猜到了我的心事。“是不是没人当教练?”“老爸给你当教练。”“哇塞。”

爸爸把我带到了一个神秘又熟悉的地方——公园，那里摆放着各式各样的健身器材，我来到单杠前，摸了摸，心想：这么硬，使用天宫的玄铁还是生锈金刚石做的，难不成还是孙悟空的金箍棒做的，要是撞倒，肯定头破血流。我这个孙猴子转世小猴精对什么都很好奇。我壮着胆子想试一试，可一瞬间的时间就不翼而飞了。爸爸鼓励我说：“别担心，勇敢点。”我使劲一跳，手在单杠上直直的，慢慢地向前倒，不料，手一滑，没放好，大腿摔在单杠上，疼得钻心，让我哭笑不得，由于撞的用力，所以大腿上留下了一个永不退去的伤疤。这让我十分自卑，可我无法像海伦凯勒那样乐观。我的自信消失了，爸爸过来了，希望我再次开始，爸爸说破了嘴，而我却全把他的话当耳边风，突然，我听到了一句 “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我的自信又来了。于是，我第二次开始了，手臂挺直，放得十分正确，可惜好景不长，我的脚缩着下去，结果摔了一跤，我哭了起来。突然，起风了，大树的枝叶摇来摇去，也在为我喝彩，小草大声呼喊着，啊，我听见了，爸爸听见了，在场的一草一物都听见了，小草说的是：坚持，坚持，坚持!我听了，反复练习，一次次跌倒，一次次爬起，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我成功地翻过了单杠，我看着身上的一道道伤痕，这都是我成功的见证啊!眼上的泪水，只是我通向成功的江河啊!

“有志者，事竟成。”这句话时刻铭记在我心中。

**那一次，我笑了\_我学会了骑自行车**

记忆深处的花，开放了，深深浅浅的色彩渐渐淡却，慢慢褪去，只有那么一两片花瓣，被风吹起，轻轻落在我的心田，荡漾开来，往事又浮现在我眼前。

那是一个晴天，阳光明媚，金灿灿的斜阳铺洒下来，大地穿上了一层黄色的外衣。爸爸今天说过，要带我去学自行车。我的心里既期待又害怕，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出发了。

来到空旷的操场上，空无一人。感受着夏日暖阳的和煦，沐浴着阳光，我心里的阴霾却怎么也挥散不去。最终还是那强烈的愿望慢慢占据了我的心。还是放手一搏吧，先骑上再说。我双手抓住车头，使它不摇晃；右腿一跨，便稳稳地坐了上去，刚把脚踩上去，才骑了没几米，车身便倾斜了，眼看就要摔倒了，说时迟，那时快，幸好我反应灵敏，左脚及时蹬住了地，悬着的心瞬间落下。

爸爸慢慢走过来，轻声说：“没关系，再试试吧。爸爸扶着你。”这怜爱的声音使我躁动不安的心慢慢平静了下来。再试一次吧！我左脚再一次踩起了踏板，一点点的前进，一次次的失败，沉重的打击了我的心灵。我灰心了，失望了，放弃了。正想转过头去，跟爸爸说一声，却不知何时，太阳偏西了，黄昏时的阳光照在了爸爸身上，不知何时，他的两鬓竟偷偷窜出了几根白发，闪着银光。沉重的喘气声从我耳边传来，豆大的汗珠顺着他的脸庞落下。爸爸这么努力，而我却轻易放弃，我好意思看着爸爸疲惫的面容跟他说我放弃了吗？不，我不要！我要自己学！又经过了多少次的失败。忽然发现我学会了！前方吹来徐徐的清风，仿佛在给我庆贺。我对着爸爸大声喊道：“爸爸，我做到了！”看着爸爸扬着嘴角，牵动眼角的皱纹，在阳光的照射下，是那样的慈爱。我也笑了。笑得骄傲，笑得纯真，笑得自豪。

那一次，我为他而笑。

**童年趣事**

童年犹如一束五颜六色的花，鲜明艳丽。童年又如一个万花筒装满幻想，装满了奇妙。回想童年，那无忧无虑的生活，那傻里傻气的趣事，有时不禁哑然失笑。

记得在我6岁的那年，那是一个晴朗的星期天，爸爸和妈妈特意请假带我去峙山公园游玩。在公园里，妈妈一边陪我玩，一边帮我拍了许多照片，

晚上，回到家里，我吵着要看照片。妈妈说："现在还不能看，要洗出来才能看。"哦，原来照片是从相机里洗出来的。但是，爸爸、妈妈光说不动手。

第二天一早，爸爸、妈妈上班去了，把我留在奶奶身边。看到桌上的相机，我想：一定是爸爸、妈妈工作太忙了，忘记洗照片了。就让我帮他们洗吧！于是，我连忙从桌子上拿起照相机，来到卫生间。然后，拧开水龙头，把照相机后盖打开，放入水中冲了起来。可是，洗呀洗洗了好一阵，就是没有洗出照片来。"一定是水不够。"于是，就塞住下水管，然后把水龙头拧得最大档，一直到水放满了水槽，把照相机浸入水槽中。一分钟，二分钟就是不见一张照片。"哎呀，肯定是相机坏了，让我白忙了半天。"我失望地把照相机放回桌子上。

中午，妈妈下班后，发现照相机湿淋淋的，惊奇地说，"哎呀！照相机咋这么湿呀？""妈妈，是我把照相机洗了。"还没有等妈妈说完，我就枪着说，自认为自己做了一件好事。"照相机怎么可以拿到水里洗呢？"妈妈有些恼怒。我一听，感到有些委屈，嘀咕着："你昨天不是说照片要拿出来洗吗？""那有没有照片？""洗了半天，就是没有，肯定是相机坏了。"妈妈听了我的话，忍不住大笑起来，一边笑一边用手的食指点了点我的头："小傻瓜！照片是一种用特殊的药水在暗房里洗出来的，怎么能用自来水冲洗呢？"我听了以后惭愧的低下了头。

结果，胶卷跑光了，照片自然无法洗印；照相机也因为进了水给弄坏了。

这件事情虽然已过去了好几年，但我一想起来，仍觉得自己真傻。童年实在太天真太幼稚可笑了！

**童年趣事**

 “童年的梦，七彩的梦；童年的歌，欢乐的歌；童年的脚印一串串；童年的故事一摞摞。”这首歌是否会让你想起童年的美好生活？在那五彩缤纷的岁月中，发生过许多事情，不像星星一样的明亮。我的童年是美好的，有许多值得的回忆……

小时候的我很调皮，很捣蛋，尤其爱做“恶作剧”。记得又一次回家，我看到爸爸正躺在床上呼呼大睡，鼾声如雷。于是，我的小脑袋便突然冒出了一个“坏”念头，就是“画画

，”当然不是在纸上画啦，而是在爸爸的脸上画，我先找出颜料，水和画笔，随后我在爸爸的额头上小心翼翼的画上了一个“王”字，再用黄色在爸爸的脸的四周画上一片金灿灿的斑纹，这样就是一只威风十足的老虎了。

画完之后，我一边为自己画的“杰作”感到高兴，也一边为爸爸的脸“破坏”，我画起来感到惋惜，因为爸爸那张帅气的脸蛋被我画成这样真是可惜。正在我为自己的“杰作”高兴的时候，爸爸也醒了，看着他一脸茫然的样子，我哈哈大笑起来，爸爸莫名其妙的看着我，当他看到满地的水彩颜料和水，看着我那不怀好意的笑，爸爸仿佛明白了什么，于是爸爸飞快的跑进卫生间去照镜子，当他发现自己的脸上已被我画的一道一道的时候，他也顾不得脸上的颜料和水，拿起画笔就往我脸上画，于是，我们成为了一首儿歌——《两只老虎》！

虽然这件事已经过去了很久了，但现在想起来也还真是有趣呢！

**我们班的小雷锋**

她，一张圆圆的脸上有着坚持不懈的表情，短而茂密的头发，微波似的卷起被头绳紧紧地束缚着。她就是活泼开朗的于XXX。

一双“顺风耳”能听见任何的求助声。“叮铃叮铃”急促的铃声打响了，紧张的气氛立刻在教室里炸开了锅。一阵学沉重的脚步声在我们耳边回荡，让气氛发越发地紧张起来，只见X老师进了教室，翻开语文书说道：“现在请同学们拿出稿签纸，开始听写。”教室里传来同学们叹气的声音，只有于XXX默默地翻开所剩不多的稿签纸，写上自己的名字，过了不久，同学们都拿出了稿签纸，只有顽皮的朱XX在紧皱眉头翻动着桌盒的每一个角落。于XXX拍了拍朱XX的肩头，朱XX并没理会她，继续焦急地寻找着稿签纸。大家似乎都可以看到他眼里闪着的泪光，差点儿没掉下来。于XX顺手撕了两张稿签纸递给了朱XX，朱XX转来接过稿签纸，看着于XX说“谢谢你！”。而于XX只是淡淡地一笑，那笑容像百合花一样纯洁。“好了，开始听写”一个低沉而浑厚的声音再次响起。“高歌……高歌……绿毯……”。“过了很久，现在开始默写”。“叮铃铃”一阵缓慢的铃声打破了校园的寂静，老师站起来，铿锵有力的说了一句：“好了，听写和默写好的稿纸交给组长。”同学们心慌地站起来交组了组长。而于XX却是稳稳地坐在座位上，看着语文书。又过了几节课，结果出来了，于XX和朱X都取得了优异的成绩，朱X看着于XX，眼里充满了感激之情。于XX还是淡淡一笑，走开了。

那是一个温暖的早晨，于XX在校园值周，邹XX走到校门口才知道没带红领巾，细心的于XX发现了，走出队列向教室飞奔而去，过了不一会儿，于XX拎着一条红领巾气喘吁吁地向校门外走来，邹XX看着上气不接下气的于XX说：谢谢你，于XX！他顺手接过红领巾，快乐地向校园走去。

于xxx是一个乐于助人的人，她不管怎么都为别人想得多，为自己想得少！她总是默默无闻的为班级服务，为班级争光！这就是于xxx，我们班的“小雷锋”！

###  我的理想

　　我有两个理想，既想当一名老师，又想当一名医生，可是我最大的理想还是想当一名光荣的教师。

　　教师是辛勤的园丁，培育出祖国的花朵，每当老师站在讲台上给我们讲课的时候，我都很羡慕。她是那样的崇高伟大，她把自己的知识无私的奉献给我们，每当我看到刘老师站在讲台上，细心的给同学们讲课的时候，我都无比的快乐。她给我们传授了许许多多的的知识，使我们受益匪浅，增长了见识，让我们就像快乐的小鸟，在蓝蓝的天空中自由自在的飞翔。

　　记得我四岁的时候，妈妈给我买了一块小黑板，我每天都在黑板上学老师讲课。没有学生，椅子是我的学生，杯子也是我的学生。后来，我有了一个弟弟，他就理所当然的成了我的学生，只要我有时间，就当弟弟的小老师，教他知识，虽然偶尔也有些听不懂，但我没有不耐烦，还是很耐心的给他讲解，慢慢的弟弟就懂了。有一次，我教弟弟写了一个"黑"字，弟弟在黑板上写得乱七八糟，我教了他一次，他不会，我又教了他一次，他还是不会，我只好握着他的手写了十个，他终于会写了，我舒了一口气，说："原来，当老师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啊"。

　　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真的当老师了。我站在神圣的讲台上细心的给同学们讲课，同学们听得是那么的认真快乐，我既严肃又和蔼。下课后许多同学问我一些上课没听明白的问题，我认真的给他们讲解，我感到很自豪，我是一名伟大的教师。

　　当我醒来的时候，天已经亮了，我的心情很舒畅，我暗暗的下了决心，从现在开始，我要好好学习，多学些知识多学些本领，朝着自己的目标前进——长得成为一名合格的教师！

###  我的理想

　　理想，是人生导航的灯塔，为人们照亮前方条条大路；理想，是人生旅途的坐标，为人们指引前进的方向；理想，是夜幕中的满天繁星，为人们寻找黑暗吼的黎明。我们每个人都怀揣着一个属于自己的理想。理想，是一份信念，更是一份责任。

　　我的理想很大很大，大到无法实现—当xx。听到这个时候，大家或许在嘲笑我这个不知天多高地多厚的疯丫头吧！其实，不止是你们这样想，就连对我疼爱有加的爸爸妈妈也这样，他们说，一个女孩子家家的，但总理干什么，长大后找一份适当的工作就行了，这么大的理想，万一实现不了，你可别找我们哭鼻子。

　　为什么女子只能找一份平平淡淡的工作，而不能有一份远大的抱负。古有武则天雄霸四方；今有伊丽莎白女皇，才惊四方；能么明天就有我，名扬四海。

　　是的，我的理想，一份从一而终的守望，发出自己的一份光芒，炽热自己的一份热情，给社会贡献出属于我自己的力量。理想，要靠自己的双手来夯筑，用聪明的大脑作设计图，用明亮的眼睛遍观世界每个角落，用勤劳的双手建起一个又一个避风港，用温暖的胸怀燃烧一颗又一颗绝望的心，用修长的双腿走过一片又一片沃土，用36码的脚跨过一个又一个无法横越的栏杆，用宽大的肩膀顶起一个又一个已然轰塌的房屋，用挺直的背，扛起一个又一个倒下去的身影。

　　我是炎黄子孙，是中华儿女，是国之栋梁，我或许也只是一个凡人，我没有神仙的法力，也没有孙悟空的七十二变，更没有古神话中女娲的伟大。但我有一腔热血，两个责任，三种坚持，四分珍惜，五份激情。

　　我坚持我的理想，发挥自己的光芒，炽热自己的热情。做一位一身正气，两袖清风的总理，带领中国人冲出亚洲，冲进世界！！！

###  我的理想

　　我的理想是当一名大科学家，研究出许许多多有利于人类的东西。

　　现在，我就已经开始为了我的理想而努力了！我经常翻阅家里的科普类书籍，正所谓“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么，因此，家里的百科全书上到处都可以看到我辛勤的“足迹”，连自恃高大《十万个为什么》也被我用短短的时间“啃”了个精光，很快，家里的科普书便都已经被我翻了个遍。

　　妈妈一看：大事不妙，照这样的速度，家里的书是顶不了多久的，赶忙向图书馆“求助”。就这样，图书馆的书便源源不断的运了进来，很快便又运了出去。每本书来的时候都得意洋洋地想着：“嘿嘿，我肯定能困住他。”

　　走的时候却暗自想着：“哎，这家伙怎么这么厉害，莫非我遇到了‘啃书王’乎？真是太悲惨了。”

　　随着我的年龄增长，阅读量也大大增加，当然，我的知识也成正比的增加，就像一个扁扁的小气球，被人越吹越大，最终变成了一个大气球。

　　并且，为了增加我的实践经验，我还按照书上所说的，做了一个又一个简单、有趣但是又富有科学原理的小实验，如：会跳舞的蜡烛、防爆气球、在水中也能燃烧的蜡烛、一指如千斤……这些精彩的实验不光为我带来了很多欢乐，而且让我明白了一个又一个的科学道理。

　　说到这里，大家可能会问：“你为什么要读这么多书，做这么多试验呢？”

　　因为，我知道：科学家并不是嘴上说说就能当上的，而是要从小就努力，这样，才能当上一名伟大的科学家！

###  我的理想

理想是风，它推动着理想之船向着理想之岸前进。

　　有理想的人生才会更精彩，有理想的人生才会充满斗志，有理想的人生才会让人在风雨中奋进！

　　小时候我有过五花八门的理想，看到冰激凌就立志长大了要当个冰激凌老板，想吃多少就吃多少；想吃肯德基就说长大了一定要当肯德基的总裁，这样就可以天天吃肯德基了。

　　直到有一天我得到一本有关福尔摩斯探案的杂志，我深深地被福尔摩斯精彩的侦探过程所吸引了，很是佩服，心中立刻就升腾起一个念头，要像福尔摩斯那样成为一个大侦探。

　　于是我买来整套的《福尔摩斯探案系类》，一时间班里也热烈地关注起福尔摩斯来，我们几乎都写了福尔摩斯的读后感。

　　大侦探福尔摩斯才华横溢，无所不能。他的拳击和射击水平超一流，他的小提琴演奏也十分精彩。我喜欢他敏捷的思维，我喜欢他超一流的推理，我喜欢他临危不惧的气魄，我喜欢他高超的射击水平，我喜欢他锲而不舍地坚持，我喜欢他疾恶如仇、乐于助人的品质……在我眼里，福尔摩斯是完美的，我好崇拜他。

　　虽然福尔摩斯是小说家塑造出来的，但是我相信生活中一定有原型，不然作家怎么可能凭空想象出来呢！？

我知道当福尔摩斯那样的大侦探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需要博古通今，天文地理无所不能。而要掌握这些知识和技能，需要坚持不懈的努力。我会遇到好多困难和艰辛，彩虹总在风雨后，经历磨炼的人生才会更精彩，更有意义。

　所以我一定要努力，克服困难，经受磨砺，实现自己的理想当一个像福尔摩斯那样的大侦探，在惊险刺激中侦破一个一个谜案，帮助需要帮助的人。

###  我的理想

　　理想是人生导航的灯塔，人是为了自己的理想而活着的。你可以选择平庸忙碌的生活，也可以选择彩色丰富的人生，而我选择了后者。我要为了自己的理想而努力，我不想一生碌碌无为，所以我的选择是当一名歌手，让人人听到我的名字都不禁赞叹。

　　许多同学都追星，我想成为他们心中喜欢的那个人。不仅是因为想受人瞩目，更多的是我真的很喜欢唱歌，各种美妙的旋律，总是能牵动我的心绪，总是不自觉得跟着哼唱起来，总是想随着歌声翩翩起舞……这是我喜欢当歌手的第一个原因，使大家真心爱上自己的歌声，为歌声喝彩！

　　那些歌手们，总是用独特的歌喉，唱出自己的心情，使人深深沉醉在歌声中，或喜悦或悲伤，总能让人感动。我特别喜欢梁静茹的《会呼吸的痛》、《可惜不是你》和何炅的《思念的距离》，每次听都觉得很优美。最近我也在关注《中国好声音》，其中一位选手我特别喜欢，那就是吴莫愁，她的声音很独特，给每个人都留下了很深的影响。这又是我想当歌手的第二个原因，歌手是个能牵动人们心情的职业，能带给人们快乐！

　　以前我总是不好意思告诉别人自己想当歌手的理想，怕别人笑我天真。但现在不同了，我再也不疑惑，别人问我时，我总是大声说出来，而结果和我以前的想法不同，他们当中有很多是和我一样想当歌手的，我们互相激励，还在一起唱歌，胆子大了许多，我有时还去参加唱歌比赛。

　　从那时起，我就坚信：只要付出，会有收获的，哪怕是要比别人多几倍的努力才能成功，我也不会放弃！这不只是一句空话，我也开始为之付诸努力，每天我都坚持练习唱歌，甚至在睡觉前都要把手机中的歌放一遍，才安然睡去。请大家相信吧，不久的将来，“郭晓云”这个名字，会让你们刻骨铭心的！